

國語表強調的“是”與表預斷的“會”

謝佳玲

清華大學語言所

摘 要

本文的目的在探討國語表強調的“是”與表預斷的“會”的異同，例如：

(1)他是在台北買那本書的。

(2)他會在台北買那本書的。

過去文獻曾指出“是”與“會”在功能上的相似性，然而對於它們之間的個別特徵與共同性質並沒有專門的討論，本文旨在結合語意、句法及語用三個層面，對“是”與“會”的功能提出一套完整的描述與詮釋。我們的結論可以歸納如下，在語意內涵方面，表強調的“是”與表預斷的“會”都牽涉到認知情態，前者表達說話者斷定命題成立的可能性，後者傳遞說話者預測並斷定命題未來成立的可能性。就句法特徵而言，表強調的“是”與認知情態動詞（如“可能”）一樣，次類劃分一個子句，並允許補語內的主題提升到述語之前；而表預斷的“會”則性質較為多樣，它的出現分佈與義務情態動詞（如“應該”）重疊，範疇選擇卻與動力情態動詞（如“能夠”）相近。至於語用功能方面，表強調的“是”帶有標示說話者強調的焦點屬性，必須與其他的焦點表示法和諧共處；相對的，表預斷的“會”不具聚焦的作用，因此可以自由地與焦點機制連用。最後，本文為“是”與“會”的共時變異提出一個歷時解釋，希望藉此更能確實掌握國語“是”與“會”的語法特徵。

關鍵詞：情態，焦點，主題提升

0 緒論

國語的“是”除了用來表示對等、屬類或存在的語意關係之外，還可以在「分裂句」(cleft sentence)中標示說話者要強調的焦點，而“會”不但可以表達主語名詞組的能力，也能夠傳遞說話者預斷的態度。Cheng [鄭良偉] (1983:57) 在

一篇討論國語焦點表示法的文章中曾指出，分裂句的“是”與表預斷的“會”都是形成焦點結構的媒介，而 Tsao [曹逢甫] (1990:389, 1994:102) 也指出，某些分裂句的“是”可以由“會”取代，兩者都是焦點標誌，在功能上呈互補分佈。事實上，如例句(1)所示，“是”與“會”的表面句式的確相當對稱，它們可以出現在相同的句法位置，傳達類似的斷定意義，差別似乎僅在兩者誘發不同的時間意義而已。在(1a)中命題“他在台北找到工作”已經發生，在(1b)中則尚未實現，試比較：

- (1) a. 他是在台北找到工作的。
- b. 他會在台北找到工作的。

以上這種相似卻又不完全相同的用法引發了本文的研究動機，我們擬從語法的三個平面來比較“是”與“會”在這種句式中的功能。(註1)除了探討確切的語意內涵之外，也要深究它們表顯到句法層次上的特徵，並澄清兩者在語用上是否都具有標示焦點的效果，從而確立「聚焦結構」(focal construction)的認定條件，最後再從語言發展的「歷時」(diachronic)角度詮釋“是”與“會”當今的「共時」(synchronic)面貌。希望藉著本文的討論，能更深入了解國語說話者在使用“是”與“會”時所蘊藏的內在規律，藉此一覽人類語言潛能的真相與奧秘。

在語料方面，語言是眾說話者約定成俗的產物，唯有根據精準的語言材料，才能建立可靠的分析與理論。一個語言可能受地域分佈的影響分化不同的方言，也可能受社會因素的牽制產生不同的語體，甚至個人的習慣不同也會造成語言使用上的細微差異。因此本文將研究對象侷限在漢語的一個方言，即國語（國訂標準語），除了方言或修辭色彩過重者之外，書面與口語的語料兼收，以涵蓋現代國語的各種語體。而在論證的過程中，爲了對比句子的接受度，同時避免個人的主觀意識左右眾人的語感，本文的語料來源有二，主要是已實現的語言事實，再輔以未實現的語言潛能。前者可再分爲兩部分，現代國語取自中研院詞庫小組的「現代漢語平衡語料庫」，古代與近代漢語則依據中研院的「漢籍電子文獻」以及筆者蒐集的古籍文獻。未實現的語言潛能則爲內省式的語料，透過問卷調查驗證後方

1. 語法研究的三個平面請參胡裕樹與范曉（1993）以及范開泰（1995）。

才使用。

本文的內容主要分成四個章節。第一章介紹與本文相關的基本概念，第二章進入主題，依序探討表強調的“是”與表預斷的“會”在語意、句法與語用三個層面的異同，進而界定國語聚焦結構的範圍，第三章以歷時的觀點說明國語“是”與“會”的共時現象，第四章總結研究重點，並指出本文在國語語法研究上的啓示與展望。

1 基本概念

本文以「表強調」(emphatic)與「表預斷」(predictive-assertive)指稱以下要討論的“是”與“會”。顧名思義，這兩個詞語都與說話者的態度有關，而它們都能出現在分裂句中，這又牽涉到標示焦點的功能，因此在進入研究的主題之前，我們先界定貫穿本文的兩大概念：「情態」(modality)與「焦點」(focus)，以及其他相關的術語。

1.1 情態

根據 Lyons (1977:452)，情態指「說話者的觀點或態度」(opinion and attitude of the speaker)，而傳達情態意義的詞彙就稱為「情態詞」(modal)。所以情態詞是一個語意範疇而非句法範疇，它可以透過不同的語法層面來表達，如語調、構詞規律與句法結構等，而在句法層次上，情態還可以表顯為不同的詞類。

(註2)

國語的情態詞可以依其句法範疇分為情態動詞、情態副詞與情態助詞三大類，而對於本文要討論的情態動詞，語法學家又依其語意特質作次類劃分，目前較為普遍認同的是沿用西方文獻的三分法，將情態動詞歸為三類。「認知情態」(epistemic modality)傳達說話者對一個命題是否為真的判斷，即猜測或斷定的概念，如“可能”、“應該”，「義務情態」(deontic modality)表達說話者是否要

2. 情態的研究可以回溯到 Von Wright (1951)、Joos (1964) 與 Ehrman (1966)，之後具代表性的包括 Halliday (1970)、Lyons (1977)、Coates (1983)、Perkins (1983) 與 Palmer (1986, 1990) 等。

讓一個命題成真的判斷，即要求或許可的概念，如“要”、“可以”，而「動力情態」(dynamic modality)則傳遞說話者對主語名詞組是否能讓一個事件成真的判斷，即能力或意願的概念，如“能”、“願意”。

在這三類情態意義中，與本文主題密切相關的是認知情態，在此進一步說明它的語意與句法特徵。在語意上，認知情態表達說話者對命題「真值」(truth value)的看法，這類詞語具有下列語意特點。首先是 Lyons (1977:797-799) 指出的「主觀」(subjectivity)與「非事實」(non-factivity)。以(2)為例，簡單直述句(2a)表達說話者對事實的客觀陳述，相較之下，包含“可能”的(2b)多了一層說話者的主觀評價，傳遞他對命題“我收穫的比我付出的還多”成立的可能性高低的判斷，顯示說話者不願或無法擔保命題的真實性。就說話者的確信程度而言，(2b)不如(2a)強烈，可見認知情態描述的是一種「可能世界」(possible world)，包括「可能性」(possibility)與「必然性」(necessity)等不同程度的判斷，如：

- (2) a. 我收穫的比我付出的還多。
b. 我收穫的可能比我付出的還多。

另一個語意特點是 Palmer (1986:14) 提出的「行動」(performative)用法。說話者在表達認知情態的同時，也針對命題內容的成立與否作出猜測或斷定的「言語行為」(speech act)，所以(2b)的語意相當於“我猜測我收穫的比我付出的還多”，這顯示“可能”的語意範域涵蓋整個命題，屬於子句之上的外層意義成分。

(註3)

這些語意特質反映到句法層面上的結果是，認知情態動詞並非子句的必要成分，如(2)所示，“可能”的刪略不會影響句子的合法度。此外，由於認知情態動詞表達的是說話者對一個命題的看法，所以它在深層結構中選擇子句為賓語，在表層結構中則允許子句內的主題成分移到句首，可見認知情態動詞與主語之間並不具語意選擇的關係，如(3)所示。為了凸顯詞序的差異，筆者將引自語料庫的(a)句改寫為主題提升的近義句(b)到(e)，這些句子都通過問卷調查，在語料庫中也能找到相同詞序的例子。

3. 關於言語行為的詳細內容，請參 Austin (1962)。

- (3) a. 可能他在年輕時較多愁善感。
 b. 他可能在年輕時較多愁善感。
 c. 在年輕時可能他較多愁善感。
 d. 他在年輕時可能較多愁善感。
 e. 在年輕時他可能較多愁善感。

1.2 焦點

焦點則為語用層面上的一種功能屬性，代表說話者最想強調的訊息。它可能位於句子的任何一部分，所以範圍不一定會與句法結構的界線相合，而且它還可以透過不同的語法媒介來表達，在音韻上如重音或語調的改變，在詞彙上如定詞或疑問詞的使用，在句法上如刪除、重複、主題化的運作，在語境上則如上下文的輔佐或對話者共有的背景知識等。^(註4)與焦點相關的概念包括「強調」(emphasis)、「新訊息」(new information)與「預設」(presupposition)，以下分別作簡要的介紹。

關於強調與焦點的差異，Chu [屈承熹] (1983:21) 指出，當句子的強調集中於一小部分時，就成為焦點，所以焦點必定包含於強調之中，不過他並未說明多小的強調才稱得上是焦點。根據本文的定義，焦點就是說話者的強調，因此我們將焦點與強調視為同一個概念的不同說法。

另一方面，焦點與新訊息則是兩個獨立的觀念。焦點是說話者所主觀認定的，即使脫離上下文，說話者仍然可以透過句子之內的機制來標示焦點的所在；相對的，新訊息則經由上下文來判別，凡是前一個句子未提及的訊息，就是目前這個句子提供的新訊息，反之則稱為「舊訊息」(old information)。所以一個成分的訊息是新是舊，是相對於句子之外的上下文而言的，也就是說，新舊訊息是從一個比較客觀的角度來描述句子的訊息分佈。由於說話者的主觀認定也會受語境影響，一般而言，說話者會認為只有新訊息才有強調的必要，因此新訊息與焦點通常是指相同的對象。但這兩個概念仍不能混為一談，例如在確認或指正的用法下，

4. 透過音韻層面來標明的焦點可稱為「無形焦點」或「弱式焦點」，相對於句法上的「有形焦點」或「強式焦點」，詳參 Selkirk (1984)、Rochemont (1986) 以及徐杰與李英哲 (1993:88)。

焦點可能是已經提過的舊訊息，如下面劃底線的部分，符號 || 代表問句與答句的分界。

- (4) a. 他跟你推銷什麼？|| 百科全書。|| 百科全書？（確認用法）
 b. 要用電磁爐煮嗎？|| 不是電磁爐啦，是微波爐！（指正用法）

與焦點相對的屬性則稱為預設或「背景」(background)，當說話者強調句中某部分的訊息時，其餘的部分就成為預設的訊息。例如在上面(4a)的第一個問句中，說話者的疑問焦點是“什麼”，其餘的“他跟你推銷”就是預設，所以焦點與預設在句中呈現互補分佈。(註5)

2 表強調的“是”與表預斷的“會”

有了以上的認識之後，這一節我們從共時的觀點，分成語意、句法與語用三方面，依序探討表強調的“是”與表預斷的“會”有何個別特徵或共同屬性，透過兩者的對比，我們也為國語聚焦結構的範圍作更明確的界定。

2.1 語意內涵

2.1.1 表強調的“是”

關於“是”在分裂句中傳達的意義，過去的文獻提供豐富的見解，各家的結論可以分為兩派。一派認為國語的“是”只有一個核心意義，所以它的各種用法都能從這個核心意義演繹出來。湯廷池(1983:140)稱為「表斷定或強調」，Cheng [鄭良偉](1983:74)整合為「表示認同，具有“……是正確的”的固定意義」，Ross (1983:225) 與 Chu [屈承熹](1985:16) 則分別以「等同」與「指認」來歸納“是”的各種語意。另一派則認為“是”在分裂句中的意義無法從等同用法衍生出來，因此 Teng [鄧守信](1979:110) 與 Li [李櫻](1980:76) 將分裂句的“是”界定為「焦點標誌」(focus marker)，Huang [黃正德](1982a, 1982b) 與曹逢甫(1994:

5. 語言學界的預設有廣狹兩義，狹義的預設與焦點相對，廣義的預設則指一個句子成分與世界的邏輯關係，詳參 Keenan (1971:45-46)、Jackendoff (1972)、Chu [屈承熹](1983:14) 與 Lu [陸孝棟](1983:43)。

97) 則視為「表強調的情態」(emphatic modality)。(註6)

不論是以上哪一派觀點，各家在分析分裂句的“是”時，都未將語意層面與語用層面的功能清楚區分開來，所以這些文獻大多以“是”的「表強調」功能來說明它的意義。然而上一節我們曾指出，說話者的強調就是焦點，而焦點是語用層面的屬性，所以「表強調」一詞只能用來說明“是”在分裂句中所發揮的語用功能，並不能解釋“是”在語意層面上具備的內涵。而語言具有語意、句法與語用三個各自獨立但又交互影響的層面，如果以語用功能來說明語意概念，會混淆語意層面與語用層面在語法上獨立共存的關係，因此我們將“是”的強調作用留到第三節的語用功能再作討論，本節先探討它的語意內涵。

就表面形式而言，分裂句最主要的特徵是形成“是……的”的句式，但並非所有的“是……的”結構都屬於分裂句，而且，國語還有另一種“……的是……”的「準分裂句」(pseudo-cleft sentence)與本文的討論也有關連。所以在討論分裂句的意義之前，我們有必要先將這些相似的句型與分裂句區分開來。

目前語言學界都認同國語的“是”可以充當「繫詞」(copular)，傳達「等同」(equation)、「屬類」(classification)與「存在」(existence)三種基本意義。例如，在(5)的等同用法中，“是”表示指認或界定，傳達“……等於……”的意義，所以它前後的成分經過「等同倒裝」(equation inversion)後語意關係雖然有所改變，但句子仍合語法。而(6)的“是”標示「類別・成員」(class-member)的歸屬關係，相當於“……屬於……”的意義。(7)的“是”則表達存在的時空關係，語意與“……有……”相當。試比較：

- (5) a. 他最大的願望是移民國外。(等同意義：指認)
→ 移民國外是他最大的願望。(等同意義：界定)
- b. 宋朝是中國陶瓷史上最大的變化期。(等同意義：界定)
→ 中國陶瓷史上最大的變化期是宋朝。(等同意義：指認)
- (6) a. 民主是一種生活的方式。(屬類意義)
- b. 未來如何還是未知數。(屬類意義)

6. 其他國語分裂句的專論請參 Paris [白梅麗] (1979a)、屈承熹 (1979)、Shi [石定栩] (1994) 與謝佳玲 (1998)。

- (7) a. 司令台前面是籃球場。(存在意義：空間)
 b. 小組討論後是即席演講。(存在意義：時間)

在這三種用法中，當“是”之前是經過“的”名物化的成分，即整句形成「關係子句——“是”——名詞組」的結構時，就是傳統語法所謂的準分裂句。在這種句式中，關係子句是從屬的修飾成分，代表舊的已知訊息，而句尾的名詞組則落在訊息份量最高的位置，引介新的重要訊息，所以準分裂句也具有表強調的語用功能。以下列舉三個準分裂句，這些例句顯示，表強調只是準分裂句的“是”在語用層面上的功能，它在語意層面上則可以傳遞等同、屬類或存在三種不同的語意關係。

- (8) a. 學術研究講求的是細緻精確。(等同意義)
 b. 他要營造的是一種詭譎的氣氛。(屬類意義)
 c. 擺在他面前的是朋友送來的水果。(存在意義)

接著我們比較“是”在分裂句中的表現。在上述的繫詞用法中，“是”兩邊的成分是透過“是”才建立語意關係，也才得以獨立成句，所以除非說話者相信語境已提供足夠的訊息讓聽話者自行推論這層關係，否則“是”不能省略，而且“是”省略之後還需要保留一個音韻上的停頓，隔開主題與評論，如(9)所示。(註7)相對的，分裂句的“是”在刪略後會得到一個事實陳述句，並不影響命題內容的完整性，可見它所傳達的應該不是等同、屬類或存在的意義關係，比較(10)：

- (9) a. 他最大的願望，移民國外。(等同意義)
 b. 民主，一種生活的方式。(屬類意義)
 c. 司令台前面，籃球場。(存在意義)
 (10) a. 男生跟女生（是）真的差很多。
 b. 這兩種類型的研究（是）可以並存。

因此，我們可以利用這項特點來區辨表面上與分裂句相似的一些“是……的”

7. 這種停頓的用法是另一種型態的繫詞，在歷史發展上與“是”有關，詳參 Feng [馮利] (1993)。

句式，觀察以下三組句子：

- (11) a. 淘汰的過程是嚴肅的。
 b. 家裡的第一台電視是黑白的。
 (12) a. 這種污染地球是受不了的。
 b. 是總經理要提供這筆獎金的。
 (13) a. 傑作是被觀賞者捧出來的。
 b. 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是非常微妙的。

(11)的表面形式雖然與分裂句相像，但在這裡“是”並不能自由省略，而且句尾的“的”也是必要成分，它的後面還可以帶上適當的被修飾語，如(14)所示，“是”之後的形容詞用來描述主語名詞組的一種屬性，所以“是”兩邊的成分具有成員與類別的關係，傳達屬類的意義，並非分裂句的用法。(註8)相對的，(12)則是典型的分裂句，句尾不能加上任何被修飾語，而且“是”與“的”的省略也不影響句子的合法度，如(15)所示。(註9)而(13)則允許兩種解釋，當“是”標明屬類關係時，“是”與“的”都不能省略，句尾也允許被修飾語的復原，如(16)所示；而當“是”擔任強調的語用功能時，情況則與(12)相同，“是”與“的”都不是必要成分，比較(17)：(註10)

- (14) a. 淘汰的過程是嚴肅的過程。
 b. 家裡的第一台電視是黑白的電視。
 (15) a. 這種污染地球受不了。
 b. 總經理要提供這筆獎金。
 (16) a. 傑作是被觀賞者捧出來的東西。
 b. 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是非常微妙的東西。

8. 我們認為屬類句(11)不是分裂句的結構，但這並不表示它不能包含焦點，說話者仍可以透過重音來強調句中的成分。

9. 句尾語氣詞“的”不一定要與分裂句的“是”搭配使用，但當“的”脫離分裂句的語境後，它必須與其他帶重音的焦點成分連用，這一點與“的”的語用功能有關，詳參謝佳玲（1998:97-99）。

10. 雖然例句(11)與(13b)的句尾都是形容詞，但是只有(13b)能得到分裂句的解釋，這是因為(13b)的形容詞與程度副詞連用，可以不依賴“是……的”而存在，詳參謝佳玲（1998:79-83）。

- (17) a. 傑作被觀賞者捧出來。
b. 人與人之間的關係非常微妙。

以上這些特點顯示，分裂句的“是”傳達的意涵比繫詞用法的等同、屬類或存在意義更為抽象虛化，而它總是加在一個完整的命題之上，透露出說話者對這個命題真值是否成立的判斷，這些正是認知情態詞的語意特徵。所以本文認為分裂句的“是”傳達某種認知情態的意義，我們可以從以下幾點語意特質找到它與認知情態詞的共同之處。

首先，比較陳述句(18a)與分裂句(18b)，只有後者意含說話者對命題是否成立的主觀評估，雖然說話者的確信程度很高，如同“的確”、“確實”或“真的”所傳達的必然性，不過 Karttunen (1972:12) 與 Lyons (1977:808) 指出，當說話者對命題的內容完全確信時，就不需要言明自己的確信程度，所以即使一個句子帶上的是表達必然性的情態詞，如(18b)的情形，這個句子所傳遞的確信程度仍不如單純的事實陳述句強烈。^(註 11)此外，Chung 與 Timberlake (1985) 也主張，任何帶有說話者評估或推理的命題，都不再是客觀的敘述，而是屬於說話者主觀的非真實世界，所以“是”在(18b)中所描述的命題“這種污染地球受不了”，不論在真實世界是否已經發生，都處於非事實的可能世界。

- (18) a. 這種污染地球受不了。
b. 這種污染地球是受不了。

其次，當說話者使用分裂句的“是”時，同時也作出了判斷的言語行為，因此“是”具有行動用法的特徵。(18b)的語意相當於“我斷定這種污染地球受不了”，這個近義句顯示“是”與其他認知情態詞一樣，語意範域及於整個命題，屬於子句之上的外層意義成分。

再者，前面我們曾以“我猜測……”來解析認知情態詞“可能”所表達的語意內涵，同樣的，分裂句的“是”可以改述為“我斷定……”的句式，比較(19a)與(19b)：

11. 由於分裂句的“是”具有強調的作用，所以它與別的認知情態詞不同，不會減弱說話者透露的確信程度。為了展現這個差異，筆者曾主張在認知情態之下再區分「真偽情態」一類，詳參謝佳玲 (2002)。

- (19) a. 我收穫的可能比我付出的還多。
 → 我猜測我收穫的比我付出的還多。
 b. 這種污染地球是受不了。
 → 我斷定這種污染地球受不了。

以上的例句顯示，分裂句的“是”與“可能”一樣，語意成分包含觀點的來源（即說話者“我”）與確信的程度（即“斷定”）兩部分，它與“的確”或“確實”的語意內涵類似，而後面這兩個詞語在文獻上也曾歸為情態副詞，如湯廷池與湯志真（1997:187）的分析，可見分裂句的“是”傳達的應該是同一類型的意義。

最後，分裂句的“是”傳達“我斷定……”的意義，而“可能”則傳達“我猜測……”的意義，按照這樣的解析，“是”所表達的確信程度應該比“可能”強烈，這一點可以從它們在相同語境下所展現的語意差異看出來，例如(20a)的語氣就不如(20b)確定。不過，“是”與“可能”還可以透過其他認知情態詞的修飾來加強或減弱說話者的確信程度，如(21)所示，(21a)的“的確”提高了命題成立的可能性，(21b)的“大概”則降低了命題成立的可能性，試比較：

- (20) a. 民眾未來可能買不到進口烈酒。
 b. 民眾未來是買不到進口烈酒。
 (21) a. 沒有明確的國家認同，的確可能造成模稜兩可的意見。
 b. 適量的維他命，大概是對任何人都有益的。

綜上所述，分裂句的“是”傳達“我斷定……”的意義，屬於認知情態的語意範圍，後面我們會再從句法的角度進一步提出其他的證據。

2.1.2 表預斷的“會”

接著比較表預斷的“會”的語意內涵。與“是”一樣，國語的“會”也傳達多種意義，早期的文獻多半注意到它的兩大功能，一是說明主語名詞組所具備的能力，二是預斷事件未來會成立，所以王力（1947:136）、湯廷池（1979:5）、朱德熙（1982:63）、Li [李豔惠]（1985:47）在歸納“會”的預斷用法時，都提及「未來」（futurity）的概念。然而近來許多研究，如呂叔湘（1980:245）、鄭良偉（1989:222）以及 Alleton（1994:9）等，都注意到國語的“會”還有其他用法與未來時間

並沒有絕對的關係，於是劉小梅（1997:40-51）以「非真實態」（irrealis）的情態意義涵蓋“會”的各種用法，並將傳統稱為預斷的“會”區分為表可能性預測或懷疑的「可能類」以及表歸納性描述與驚訝態度的「評估類」；而張永利（2000:9）則進一步細分成「預測可能性」（predictive）、「推論可能性」（inferring）與「事實的客觀認定」（generic）三種意義，他們的分類可以解釋為什麼“會”也能出現在非未來（如泛時、現在、過去）的語境中，如：

(22) 劉小梅（1997:40-41）的評估類：

- a. 油在水裡會浮起來。（自然法則）
- b. 這裡夏天常會淹水。（地方習性，目前）
- c. 這裡從前會淹水。（地方習性，過去）

(23) 張永利（2000:9）的推論可能性：

- a. 他會很霸道嗎？
- b. 他不會很霸道。

由於本文的目的在比較分裂句的“是”與表預斷的“會”，尤其要探究“會”能否視為未來時間的分裂句，因此我們討論的重點是傳達預斷含意的“會”，也就是劉小梅的「可能類」或張永利的「預測可能性」的意義。至於(22)與(23)的用法，它們與預斷意義之間差異並不明顯，所以本節先將這些用法作一區分，同時藉此釐清表預斷的“會”的語意本質。

首先，我們認為表預斷的“會”與(22)的用法應該劃分開來。劉小梅將(22)的“會”稱為「評估類」，張永利則以「事實的客觀認定」說明它的意義，為了方便討論，以下簡稱為“會”的「傾向」（inclination）用法。一方面，表傾向的“會”與表預斷的“會”在語意上的確有某種程度的重疊，句子會得到傾向或預斷的解釋，主要取決於時間的概念。例如，(24a)敘述現在的傾向，(24b)敘述過去的傾向，而敘述未來傾向的(24c)其實也就是一種預斷。換句話說，預斷意義似乎是傾向意義在未來時間中的延伸，試比較：

- (24) a. 這裡經常會淹水。（現在傾向）
- b. 這裡從前會淹水。（過去傾向）
- c. 這裡以後會淹水。（未來傾向；預斷）

不過，傾向意義與預斷意義所適用的情境並不盡相同，傾向反映一種「反覆」的動作或狀態，與「單一」互不相容，而預斷則無此限制。也就是說，只有對於過去或現在反覆發生的事件，說話者才會認定為一種傾向，而對於未來或尚未發生的事件，說話者卻可以作任何臆測，這樣的差別使得這兩種用法至少展現以下兩個不同點。

第一個不同點是，表傾向的“會”所描述的時空背景必須能夠合理地容納事件的反覆發生，而表預斷的“會”則不受這種限制。例如，在(25)中，時間詞“以前”與“以後”的內在時量允許多個“到台北出差”的重複發生，所以(25a)與(25b)都能得到傾向的解釋，而描述未來時間的(25b)還能理解一種預斷。相對的，(26)中的“昨天”與“明天”的時量較短，一天的時間通常只能容納單一個“到台北出差”的實現，所以(26a)的“他昨天到台北出差”與(26b)的“他明天到台北出差”都無法解釋為一種傾向，而(26b)描述的是尚未發生的事件，如果將它視為單純的預斷，句子就可以接受，試比較：(註 12)

- (25) a. 他以前會到台北出差。(傾向)
 b. 他以後會到台北出差。(傾向；預斷)
- (26) a. *他昨天會到台北出差。
 b. 他明天會到台北出差。(預斷)

第二個特點是，表傾向的“會”所描述的事件類型也必須具有反覆發生的可能性。以(27)與(28)為例，在正常的情況下，一般人不會反覆購買同一本書，但很可能會反覆購買同一類型的書，或反覆穿著同一雙鞋子，所以下面只有(27a)與(28a)不能解釋為傾向的意義，而未來時間的(28)各句則還能視為一種預斷，如：

- (27) a. *他以前會買這本書。
 b. 他以前會買這種書。(傾向)
 c. 他以前會穿這雙鞋子。(傾向)

12. 國語時間詞的分類請參呂叔湘(1947:139-167)、張志公(1955:141-143)、朱德熙(1982:43)與 Tiee [鐵鴻業](1986:108)。

- (28) a. 他以後會買這本書。(預斷)
 b. 他以後會買這種書。(傾向；預斷)
 c. 他以後會穿這雙鞋子。(傾向；預斷)

“會”還有另一種用法，就是張永利(2000:9)歸為「推論可能性」的例句(23)，以下簡稱為「推論」(inference)用法，我們認為這種用法與表預斷的“會”也有所不同，需要區分開來。表推論的“會”與表預斷的“會”在意義上確實有相似之處，它們都與命題成立的可能性有關，不過如前面(23)所示，表推論的“會”表達的並非說話者對未發生事件的預斷，而是對已發生事件的懷疑或驚訝態度，所以可以出現在過去時間的語境中。Alleton (1988:287) 與張永利 (2000:12) 都指出，這種用法的“會”經常出現在疑問句或「反詰問句」(rhetorical question) 中，如(29)所示，“會”只能解釋為對可能性的推論，而不是一種預斷。我們還可以從母句動詞的選擇限制找到進一步的證據，表預斷的“會”可以與“認為”或“確定”搭配，表推論的“會”則不行，因為後者傳達的是懷疑或驚訝的態度，比較(30)與(31)：

- (29) a. 他以前會吃魚子醬？(推論)
 b. 他會不會吃過魚子醬？(推論)
 (30) a. 我不信他以後會賺大錢。(預斷)
 b. 我認為他以後會賺大錢。(預斷)
 c. 我確定他以後會賺大錢。(預斷)
 (31) a. 我不信他會吃過魚子醬。(推論)
 b. *我認為他會吃過魚子醬。(推論)
 c. *我確定他會吃過魚子醬。(推論)

另一個相異點是這兩個“會”的補語類型。根據張永利 (2000:8)，表預斷的“會”相當於英語的 will 或 would，只能選擇表暫態的「階段性述語」(stage-level predicate) 為補語，而表推論的“會”則類似英語的 could，在補語的選擇上沒

有同樣的限制，(註 13) 如下面的例句 (32) 與 (33) 所示，“暴躁”是表恆態的「個體性述語」(individual-level predicate)，不適用於預測可能性的情境：

- (32) 張永利 (2000:3) 的預測可能性：
- a. 這樣他一定會很生氣的。
 - b. *這樣他一定會很暴躁的。
- (33) 張永利 (2000:12) 的推論可能性：
- a. 他那麼溫柔體貼，怎麼會很霸道呢？
 - b. 他哪裡會很自私，自己一生的積蓄都捐給了救災中心。

以上我們將表預斷的“會”與其他用法（包括傾向意義與推論意義）區分開來，現在來探討本節的主題，就是表預斷的“會”的語意內涵。我們認為預斷屬於認知情態的意義類型，理由包括以下幾點。首先，比較簡單直述句 (34a) 與“會”的預斷用法 (34b)，它們的差異在於前者只是單純對命題作事實的陳述，所描述的事件已經發生，而後者則增添了說話者對這個命題未來是否成立的主觀判斷，也就是對命題真值的一種評估，屬於認知情態的概念範圍。試比較：

- (34) a. 解嚴之後天下大亂。
b. 解嚴之後會天下大亂。

而由於增添了這層情態意義，句子所描述的事件“解嚴之後天下大亂”變成座落於非事實的可能世界。此外，說話者在判斷命題未來是否成立的同時，也作出預斷的言語行為，如 (35) 所示，“會”可以改述為“我預斷……”的句式，顯示它具有行動動詞的特質，語意成分包含觀點的來源（即說話者“我”）與確信的程度（即“預斷”的“斷”）兩部分，而且語意範域及於整個命題，屬於子句之上的外層意義成分，這幾點都符合認知情態的意義特徵，例如：

13. 我們發現在合適的語境下，表預斷的“會”有時仍可以與個體性謂語連用，如“你們夫妻兩個都這麼聰明，將來生的孩子也會很聰明”，或“妳看起來很賢慧，我爸媽一定會喜歡妳的”，這兩個句子裡面的“聰明”與“喜歡”都是個體性謂語。關於這個現象，筆者曾請教張永利的高見，他指出表預斷的“會”傳遞「變動性」(changeable) 的意義，這個變動性最常體現在補語上，但也可以表現在整個命題上。從以上兩例的使用情境推斷，說話者似乎想改變聽話者的態度，所以也涉及到命題的變化，可以與表預斷的“會”連用。

- (35) a. 解嚴之後會天下大亂。
 b. 我預斷解嚴之後天下大亂。

而且，與同樣屬於認知情態的“可能”以及“是”相比，“會”所傳達的確信程度可說是與“是”相當，兩者都近似“斷定”的意義，如(36)所示，在相同的語境下，(36c)的語氣比(36a)強烈，但是也不會不及(36b)。而透過其他認知情態詞的修飾，說話者還可以調整這些詞語所傳達的確信程度，如(37)的情形。而“是”與“會”還可以與語氣相當的情態詞連用，使語氣更為強烈，比較(38)：

- (36) a. 台海的危機可能愈來愈嚴重。
 b. 台海的危機是愈來愈嚴重。
 c. 台海的危機會愈來愈嚴重。
 (37) a. 大和解絕對可能帶來民進黨的大分裂。
 b. 這三幢建築應該是要昂貴得多。
 c. 我或許會直接找她室友好好談談。
 (38) a. 大商人一定是在金融流通過程中獲利的。
 b. 這種作法必然會吸引很多競爭者的投入。

而“會”的語意成分中還包含“預”的概念，顯示它的預斷意義需要未來時間的配合才能成立，例如在前面的(24)中，過去或現在時間的語境都無法得到預斷的解釋。關於這個現象，我們還要作一點補充，就是參照點對時間先後認定的影響。一個句子所陳述的事件的發生時間，以下簡稱為「事件時間」(event time)，對說話者而言究竟是先是後，其實是相對的，也就是說，過去或未來的認定會因「參照時間」(reference time)的不同而相異。(註 14)一方面，當上下文沒有提供其他的參照點時，「言語時間」(speech time)，亦即說這句話的時間，會成為判斷的基準。例如，(39a)的“他剛才買那本書”與(39b)的“他來過新竹”都發生在言語時間之前，因此句中的“會”不能表示預斷，試比較：

14. 參照時間與言語時間的區別與交互作用，請參 Reichenbach (1957:287-298)、Comrie (1985) 與李英哲等 (1990:173-195)。

- (39) a. *他剛才會買那本書。
b. *他會來過新竹。

另一方面，倘若語境中含有其他適當的參照時間，這個時間便會取代言語時間而成為比較的對象。以(40a)為例，“是我建議的”構成一個參照時間，它發生在“他剛才買那本書”之前，因此相對於這個參照點而言，“會”所預斷的是未來才會成立的命題，句子仍是合法的。反觀(40b)，“他後來告訴我的”發生在“他剛才買那本書”之後，可見上下文並未提供任何讓說話者得以回溯到預斷事件之前的參照時間，所以句子不能接受。(41a)與(41b)也是相同的情形，試比較：

- (40) a. 他剛才會買那本書，其實是我建議的。
b. *他剛才會買那本書，是他後來告訴我的。
(41) a. 他會來過新竹，是因為他要訪問清華大學。
b. *他會來過新竹，所以他知道清華大學在哪裡。

由此可見，表預斷的“會”用來斷言並預測一個命題未來成立的可能性，而過去或未來的判定則視事件與參照時間的相對關係而定。

2.1.3 小結

這一節分別探討了表強調的“是”與表預斷的“會”的語意內涵，我們發現“是”在意義上相當於“我斷定……”，“會”則類似於“我預斷……”，它們的意義都包含觀點的來源（即說話者）與確信的程度（即“斷定”）兩部分，也都傳達說話者對一個命題真值成立的可能性所作的判斷，而且確信程度相當，具有主觀、非事實以及行動用法等性質，這些正是認知情態的意義特徵，所以本文探討的“是”與“會”都可以歸為認知情態的意義類型。不同的是，“是”表達「斷定」，“會”表達「預斷」，兩者雖然都具有「斷定」的語意屬性，但如同「預斷」中的「預」所暗示的，“會”的語意屬性還包含未來時間的要素，會牽制它與時間或時貌標誌的連用。

2.2 句法特徵

2.2.1 表強調的“是”

在句法特徵方面，過去的文獻也從不同的方向論述“是”在分裂句中的表現，研究的結果也不盡相同。Teng [鄧守信] (1979:110) 假設“是”是繫詞充當焦點標誌，經由變形引介到焦點成分之前，Huang [黃正德] (1982a, b) 認為“是”在句法層次上的衍生與一般副詞無異，可以稱為「繫詞性的副詞」(copulative adverb)，而 Ross (1983:229) 則根據分裂句與一般等同句的共同點，主張表強調的“是”也可以分析為連繫兩個名詞組的等同繫詞。這些分析面臨的最大問題是，它們無法解釋為什麼表強調的“是”具有動詞的性質，如(42)所示，“是”可以用“不”否定，可以形成正反問句，也可以單獨充當答語：

- (42) a. 他不是上個月請調到市場部門的。
b. 他是不是上個月請調到市場部門的？
c. 他是上個月請調到市場部門的嗎？|| (不) 是。

有鑑於此，有些文獻將表強調的“是”分析為動詞。例如，湯廷池 (1983:197) 假設它是主要動詞，經過下移加接到主語子句的動詞組左方，而“是”之前的成分則為主題化的產物。Cheng [鄭良偉] (1983:74-92) 則認為“是”與其後的成分形成一個述語，出現在“是”之前的則是充當主題或主語的名詞性成分或擔任修飾語的副詞性成分。謝佳玲 (1998:15-19, 29-33) 指出以上的分析雖然解釋了“是”的動詞特性，然而他們的論證著重在統合國語“是”的各種用法，以抽象的核心語意為假設的依歸，顯得比較主觀。所以本文進一步觀察“是”在分裂句中的句法行為，我們發現它與繫詞用法（表等同、屬類或存在）之間有具體的差異，最明顯的是前者不是句子形成的必要成分，刪略後不會影響句子的合法度，而後者則不能自由刪略，這一點在上一節的例句(9)與(10)已經提出說明。

如果我們捨棄國語只有一個“是”的觀念，重新檢視分裂句的“是”，我們發現它與認知情態動詞“可能”有更多相似之處。它們在句法上都具備動詞的特性，在語意上也都傳達說話者對命題真值的評估，而動詞可以擔任述語，命題則需要透過子句來呈現，在這兩個原則的牽動下，認知情態動詞應該次類劃分一個

子句。曹逢甫（1996:178）即以這樣的分析來詮釋認知情態動詞的句法表現，他指出認知情態動詞在深層結構中選擇一個子句為補語，而表面上出現在認知情態動詞之前的成分，都是從補語提升上來的主題。如以下劃底線的部分所示，“可能”與“是”展現相當對稱的出現分佈：（註 15）

- (43) 曹逢甫（1996:172）
- a. 可能他已經買了那本書。
 - b. 他可能已經買了那本書。
 - c. 那本書可能他已經買了。
 - d. 他那本書可能已經買了。
 - e. 那本書他可能已經買了。
- (44)
- a. 是他昨天去買那本書的。
 - b. 他是昨天去買那本書的。
 - c. 那本書是他昨天去買的。
 - d. 他那本書是昨天去買的。
 - e. 那本書他是昨天去買的。

在分裂句的文獻中，Li [李櫻]（1980:80）最早將“是”之前的成分分析為主題變形的結果，然而當時的語法研究尚未確定國語是否允許一個以上的主題，所以 Li 對這種假設持保留的態度。後來 Chu [屈承熹]（1985:17）也將“是”之前的成分分析為主題，Tsao [曹逢甫]（1988, 1990, 1996）則從國語的基本句式著手，先證實「主題串」（topic chain）的存在，再應用到認知情態動詞的分析，可說是支持並補充了前面兩位的假設。

將表強調的“是”分析為認知情態動詞有許多優點，除了可以解釋(43)與(44)的「模式一致性」（pattern congruity）之外，還可以說明為什麼它們與主語

15. 曹逢甫（1996:172-173）區分「子句主題」與「句子主題」。子句主題是從基底位置加接到小句子之上，也就是「主題化」（topicalization）的規律，若子句主題進一步移出小句子而加接到大句子之上，就成為句子主題，適用這個規律的動詞稱為「主題提升述語」（topic raising predicate）。因此主題提升述語並非原則參數語法中的「主語提升述語」（subject raising predicate），後者是因為缺乏指派格位的能力，才將補語中的主語名詞組提升到能夠取得格位的位置。所以在英語中提升的必為子句補語的主語，而在國語中凡是主題都可以提升。

之間都不需遵守某種「選擇限制」(selectional restriction)。根據我們的假設，認知情態動詞在深層結構中選擇一個子句，而在表層結構中，出現在認知情態動詞之前的主語成分都是從補語子句提升上來的，也就是說，認知情態動詞與表層形式的主語之間應該沒有語意選擇的關係。上面的例句(43)與(44)顯示事實確實如此，“可能”與“是”之前的主語可以是任何類型的名詞組。

其次，將分裂句的“是”歸為認知情態動詞，還可以預測“是”與其他情態動詞之間的連用限制。依據馬慶株(1988:27)與鄭榮(2000:12)的研究，當認知、義務與動力這三種情態動詞同時出現時，它們會按照語意範域由大至小組成「認知—義務—動力」的順序，且唯有同一類的情態動詞可以彼此互換前後位置，以傳遞不同的修飾關係。由此可以推論，同樣都是認知情態動詞的“是”與“可能”應該沒有固定的排列次序，而它們與義務或動力情態之間必須遵循有序性。我們可以從以下的例句得到驗證，(45)顯示分裂句的“是”可以出現在“可能”的前面或後面。而在(46)中，當“是”位於義務情態詞“可以”之前時，句子得到分裂句的解釋，如(46a)；當兩者的順序對調，句子只能解釋為一般的屬類句，句尾省略被修飾語“東西”，如(46b)。同樣的，在(47a)中，動力情態詞“願意”必須落在“是”的範域之內；(47b)未遵守這樣的分佈限制，所以無法理解為分裂句的意義，而且“願意”所傳達的是主語主動的意願，不會以被動的屬類狀態為補語，因此除非語境允許句子解釋為“我願意屬於這樣子相信的人”，否則句子不能接受。試比較：

- (45) a. 這些方法可能是不符合社會規範的。
 b. 這些方法是可能不符合社會規範的。
- (46) a. 經驗是可以在求學時代陸續累積的。
 b. 經驗可以是在求學時代陸續累積的。
- (47) a. 我是願意這樣子相信的。
 b. *我願意是這樣子相信的。

此外，當表強調的“是”與多義情態詞連用時，這個多義情態詞也會隨著位置的不同而獲得不同的解釋。以“應該”為例，它可以表達認知情態的「推測」意義或義務情態的「建議」意義。根據筆者的調查，對於以下(a)組的句子，將近

百分之九十的受訪者直覺地反應“應該”表達推測的意義；而對於(b)組的句子，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受訪者指出“應該”有可能表達推測，也有可能表達建議。這樣的結果正好反映了上述情態詞的連用限制，試比較：(註 16)

- (48) a. 天氣這麼冷，他們應該是在室內運動的。(推測)
 b. 天氣這麼冷，他們是應該在室內運動的。(推測；建議)
- (49) a. 他應該是在今年換工作的。(推測)
 b. 他是應該在今年換工作的。(推測；建議)

最後，將分裂句的“是”分析為認知情態動詞還可以解釋為什麼它與其他認知情態動詞都必須配合時間詞或時貌詞來使用。在探討“應該”的多義現象時，Alleton (1994:12) 與忻愛莉 (2000:262) 都指出，當命題子句內帶有時貌詞時，“應該”只能得到認知情態的解釋。例如，在(50)中，除了不包含時貌詞的(50a)之外，其他的句子都傳遞認知情態的意義。試比較：

- (50) a. 情況應該改變。(義務情態)
 b. 情況應該改變了。(認知情態)
 c. 情況應該在改變。(認知情態)
 d. 情況應該改變過。(認知情態)

我們認為這樣的現象是有原因的，既然認知情態動詞用來傳達說話者對命題真值的看法，它們所引介的補語子句應該要提供足夠的訊息，說話者才能判斷這個命題是否成立。所謂足夠的訊息，除了包含敘述的對象（即主語）與敘述的內容（即述語）之外，還必須囊括一個「時點」(time point) 或「時段」(time length)，以便讓這個命題落實到真實世界的時空之中，與現實產生聯繫。

在國語中，只有泛時的時貌才可以不加以標明，也就是說，當說話者未明示命題座落的時空位置時，句子會得到泛時的解釋，藉此與外在世界連上關係。以(51)為例，這兩個句子都不包含任何時間或時貌標誌，所以(51a)的“吃牛肉”與(51b)的“喜歡冒險”都會解釋為一種泛時的習慣或狀態。然而，當句子描述的動

作類型不適用泛時的語境時，時間或時貌標誌就成為必要的成分，如(52)的情形。在正常的情況下，“出去”與“融化”都不是描述反覆發生的動作，也不是持續一段時間的狀態，所以這些命題需要時間或時貌標誌的限定，否則它們所陳述的內容不夠充分，不足以落實到語言之外的時空。這也就是為什麼它們無法單獨形成陳述句的原因，一旦我們在這些句中加上合適的時間或時貌限定成分，句子就自然得多，比較(53)的情形：

- (51) a. 他吃牛肉。
- b. 青少年喜歡冒險。
- (52) a. *他出去。
- b. *山上的雪融化。
- (53) a. 他出去了。
- b. 山上的雪在融化。

現在將“可能”與分裂句的“是”套用到(51)到(53)的語境中，得到(54)到(56)以及(57)到(59)的句子。我們發現凡是無法單獨成句的命題，也都不允許說話者作任何真值的判斷。換句話說，上面(52)的句子並未與現實世界的時空連上關係，當然沒有所謂在真實世界中成立不成立的問題，所以表達真值成立之可能性的“可能”不能引介(52)的命題為補語，如(55)所示。而表強調的“是”也遵守相同的限制，比較(58)。這顯示“可能”與“是”應該都是認知情態動詞。在以下的例句中，我們將“可能”與“是”置於句首，也就是深層結構的位置，至於主題提升的情形，如“他可能吃牛肉”、“牛肉他可能吃”或“他是吃牛肉的”、“牛肉是他吃的”等等情形，雖然會改變句子的訊息結構，但並不影響句子合法度的判斷，所以下不再一一列出，僅以深層結構為代表。試比較：

- (54) a. 可能他吃牛肉。
- b. 可能青少年喜歡冒險。
- (55) a. *可能他出去。
- b. *可能山上的雪融化。

- (56) a. 可能他出去了。
 b. 可能山上的雪在融化。
- (57) a. 是他吃牛肉的。
 b. 是青少年喜歡冒險的。
- (58) a. *是他出去的。
 b. *是山上的雪融化的。
- (59) a. 是他出去了。
 b. 是山上的雪在融化的。

總結以上的討論，表強調的“是”與認知情態動詞“可能”一樣，傳達說話者對一個命題成立可能性的判斷，它們不但在主題提升、選擇限制以及修飾範域上表現一致，同時它們的補語子句與時間或時貌之間的關係也反映了認知情態的語意本質。這些共同點提供了有力的證據，支持我們將分裂句的“是”分析為認知情態動詞。

2.2.2 表預斷的“會”

前面我們指出，表預斷的“會”牽涉到說話者對命題未來成立可能性的判斷，因此近來的研究都將它歸類到認知情態詞，如 Tiee [鐵鴻業] (1985:90)、Tsao [曹逢甫] (1990:383) 以及湯廷池與湯志真 (1997:193)。而對於“會”的句法範疇，語言學家也達成共識，它可以用“不”否定，也可以形成正反問句或單獨作答語，應該屬於動詞的範疇，例如：

- (60) a. 外交部不會付諸國際仲裁。
 b. 外交部會不會付諸國際仲裁？
 c. 外交部會付諸國際仲裁嗎？|| (不) 會。

而表預斷的“會”也與認知情態動詞一樣，以整個命題子句為敘述的對象，所以它對表層形式的主語並沒有任何選擇限制，主語是人或物，是具體或抽象，完全視命題子句內的動詞而定，只要滿足它的語意類型，句子就可以接受，例如：

- (61) a. 你以後會明白什麼是苦中作樂。
 b. 別人的成功會成為自己的壓力。
 c. 地球的自然環境會大大地獲得改進。
 d. 同事之間會因名利與升遷的問題明爭暗鬥。

表預斷的“會”雖然傳達認知情態的意義，然而，在更深入的考究之後，本文發現表預斷的“會”與認知情態動詞的句法行為並不完全一致，包括以下兩方面。首先，“會”表達說話者對一個命題的評價，在語意上應該選擇一個子句，然而當它表顯到句法層面上時，卻不像其他認知情態動詞一樣可以出現在句首，反而必須帶一個名詞組的主語或主題成份，如(62)所示：

- (62) a. 外在規範會隨時代而改變。
 b. *會外在規範隨時代而改變。

另外一個相異點是，上一節曾經提到，認知情態動詞必須帶一個能夠作真值判斷的補語子句，說話者才能針對其命題內容的可能性發表看法，我們以這個假設詮釋了例句(54)到(59)的合法度。現在將表預斷的“會”套用到相同的語境，我們發現句子的合法度無法再依同樣的原則來說明。(63)的“他吃牛肉”與“青少年喜歡冒險”原本表達泛時的意義，帶上“會”之後，(63a)除了表傾向之外，也可以表預斷。而(63b)則由於是以恆態的“喜歡冒險”為補語，所以不能解釋為預斷的意義，這一點在上一節的例句(32)已經提出說明。而與其他認知情態詞不同的是(64)與(65)的合法度，(64)的命題雖然缺乏時間或時貌的限定，不過這些命題都可以與表預斷的“會”連用；而已經落實到現實世界的命題反而不行，如(65)所示。這一點與前面(54)到(59)的情形正好相反，可見表預斷的“會”對補語的選擇與一般認知情態動詞並不相同。

- (63) a. 他會吃牛肉。
 b. *青少年會喜歡冒險。
 (64) a. 他會出去。
 b. 山上的雪會融化。

- (65) a. *他會出去了。
b. *山上的雪會在融化。

如此看來，表預斷的“會”在句法表現上與認知情態動詞並不完全一致，就以上(63)到(65)的特徵而言，“會”與義務或動力情態動詞的表現是較為相近的。其中最明顯的共同點是，義務情態動詞（如“應該”、“可以”）與動力情態動詞（如“能夠”、“願意”）在表層結構上都需要一個主語或主題成份，如(66)與(67)所示，劃底線的詞語都不能出現在句首：

- (66) a. 鄰居應該互相幫忙。(註17)
b. 他們可以自由地更動資料。
(67) a. 他能夠找到他的志向。
b. 學校願意提供補助。

此外，義務情態詞與動力情態詞都與命題成立的可能性無關，所以不需要依靠時間或時貌的訊息來作真值的判斷。我們將它們套用到前面(63)到(65)的語境，得到義務情態的(68)到(70)，以及動力情態的(71)到(73)，我們發現這兩類詞語與表預斷的“會”一樣，只能選擇暫態意義的補語，如(68)與(71)所示，而且也只能選擇尚未與現實時空發生聯繫的命題，如(69)與(70)、(72)與(73)之間的對比。但是與表預斷的“會”不同的是，義務情態表達要求或允許，動力情態表達能力或意願，這些意義都需要以「有生」(animate)的實體為敘述的對象，也就是說，這些情態詞與主語之間具有語意的限制關係，而(69b)與(72b)就是違反這個限制，所以顯得「語意異常」(anomalous)。試比較：

- (68) a. 他應該吃牛肉。
b. *青少年應該喜歡冒險。
(69) a. 他應該出去。
b. *山上的雪應該融化。

17. 本文在此討論的是義務情態動詞的典型位置，事實上，義務意義的“應該”在對比的語境下也可以出現在句首，這應該是為了凸顯互相對比的訊息，如“應該你請客，我出錢才對”。

- (70) a. *他應該出去了。
 b. *山上的雪應該在融化。
 (71) a. 他願意吃牛肉。
 b. *青少年願意喜歡冒險。
 (72) a. 他願意出去。
 b. *山上的雪願意融化。
 (73) a. *他願意出去了。
 b. *山上的雪願意在融化。

由於以上提出的一些相似點，本節擬進一步探究表預斷的“會”與義務或動力情態動詞之間是否存在更密切的關係。首先，觀察表預斷的“會”與義務情態動詞，我們發現它們在情態詞的連用次序上受到相同的限制。上一節曾以例句(45)到(49)說明連用的認知情態動詞可以互換出現位置，藉此表達不同的語意範域，然而以下的例句卻顯示，表預斷的“會”不能與其他認知情態動詞更動修飾的關係，而只能落在認知情態的範域之內，呈現「認知—“會”」的次序，如(74)與(75)，正好與表達義務情態的“應該”位置相同，比較(76)與(77)：

- (74) a. 托福考試可能會變難。(認知—“會”)
 b. *托福考試會可能變難。(“會”—認知)
 (75) a. 生活富裕是會使人懶散的。(認知—“會”)
 b. *生活富裕會是使人懶散的。(“會”—認知)
 (76) a. 升學可能應該採用入學申請方式。(認知—義務)
 b. *升學應該可能採用入學申請方式。(義務—認知)
 (77) a. 我們是應該好好愛護環境的。(認知—義務)
 b. *我們應該是好好愛護環境的。(義務—認知)

而當它們與動力情態動詞“願意”連用時，也不能透過出現的先後來改變修飾的關係，動力情態永遠落在“會”或義務情態的範域之內，形成「“會”—動力」與「義務—動力」的分佈，比較(78)與(79)：

- (78) a. 他會願意接受我們的友誼。(“會”—動力)
 b. *他願意會接受我們的友誼。(動力—“會”)
- (79) a. 你們應該願意承擔家庭的責任。(義務—動力)
 b. *你們願意應該承擔家庭的責任。(動力—義務)

除了詞序上的共同點之外，義務情態傳達的是說話者對主語名詞組所提出的允許或要求，而允許與要求代表不同程度的義務意義，所以表允許與表要求的情態詞連續使用會造成語意上的衝突，違背情態的「和諧」(harmony)，如(80)的情形；而表預斷的“會”雖然不傳達允許或要求的意義，但是也不能與義務情態同時使用，比較(81)：

- (80) a. *僑務委員必須可以擁有雙重國籍。(義務—義務)
 b. *僑務委員可以必須擁有雙重國籍。(義務—義務)
- (81) a. *明年政府必須會改善經濟狀況。(義務—“會”)
 b. *明年政府會必須改善經濟狀況。(“會”—義務)

最後，前面我們曾經提到，當認知、義務與動力三種情態詞連續使用時，理論上應該要按照「認知—義務—動力」的線性次序排列，而既然表預斷的“會”與義務情態動詞的分佈特徵相同，再加上兩者又不能同時使用，可見表預斷的“會”應該與義務情態動詞呈現互補分佈，形成「認知—“會”—動力」的修飾關係，而說話者的語言直覺也證實了這樣的推論，筆者詢問過的受訪者都同意(82a)與(82b)是可能且合理的句子：

- (82) a. 他可能要願意接受心理治療，否則沒有人可以開導他。
 b. 他可能會願意接受心理治療，因為沒有人可以開導他。

到目前為止的討論似乎暗示表預斷的“會”在句法行為上與義務情態動詞非常相似，然而以下的例句顯示它們在補語的選擇上仍有所差別。比較(83)與(84)，不論時間詞的位置在前面或後面，“應該”都可以得到義務情態的解釋，然而當時間詞與表預斷的“會”連用時，卻只能出現在“會”的前面，例如：

- (83) a. 你去年應該就要採納別人的意見。
 b. 你應該去年就要採納別人的意見。
- (84) a. 我們明天會到工廠參觀。
 b. *我們會明天到工廠參觀。(註18)

(84)所顯示的並不是表預斷的“會”的獨特現象，我們發現動力情態中表能力的詞語也遵循相同的限制，時間詞必須出現在表能力的“能”之前。而表意願的動詞則不然，“願意”可以與時間詞互為先後，以表達不同的語意修飾關係，試比較：

- (85) a. 我相信他將來能說一口流利的英語。
 b. *我相信他能將來說一口流利的英語。
- (86) a. 政府明年願意開始推動這樣的活動。
 b. 政府願意明年開始推動這樣的活動。

如果假設表能力的動力情態動詞選擇一個動詞組的補語，而義務情態動詞與表意願的動力情態動詞選擇一個子句的補語，我們就可以從句法結構的角度來解釋(85)的特殊現象。(註19)根據 Travis (1988)，時間副詞是由句子的時制屬性來認可，必須出現在動詞組之外，而(83)的“應該”與(86)的“願意”與它們的補語之間可以帶上動詞組之外的時間詞，可見它們的補語應該是一個子句，以空號成分為主語。反觀(84)的“會”與(85)的“能”，動詞組之外的成分不能介入它們與補語之間，可見它們的補語應該不是子句，而是動詞組。

綜合以上的討論，我們為表預斷的“會”的句法特徵作一個總結。雖然“會”在語意上傳達的是認知情態的概念，然而它在出現分佈以及與各類情態動詞的連用限制上卻與義務情態動詞相仿，而它對補語的範疇選擇則與表能力的動力情態動詞更為相近。

18. Tsao [曹逢甫] (1990:387) 曾指出(84b)這種用法接受度有問題，並說明這可能與“會”的聚焦功能有關，不過在另一篇文章中，曹逢甫 (1994:103) 將這類句子視為合法的句子。根據筆者的調查，三十歲以下的受訪者認為這種說法不如(84a)自然，而年紀稍長的則無法接受，因此在此將(84b)標為不合法。
19. 關於義務與動力情態動詞的投射，目前的理論還沒有一致的看法。Li [李訥] 與 Thompson [湯遜] (1983) 假設為助動詞，Lin [林若望] 與 Tang [湯志真] (1995) 分析為「控制動詞」(control verb)，而 Li [李豔惠] (1990)、Ernst 與 Wang (1995) 及 Shyu [徐淑瑛] (1995) 則認為它們帶一個動詞組的補語。

2.2.3 小結

以上兩節分別探討了表強調的“是”與表預斷的“會”在句法層次上的特徵，我們歸納出表強調的“是”是一個典型的認知情態動詞，而表預斷的“會”雖然也表達認知情態的意義，不過它的句法行為卻有一部分類似義務情態動詞，一部分類似表能力的動力情態動詞。至於“會”這種多樣的句法特徵隱含了什麼涵意，我們留待後面歷史演變的部分再作整體的歸納。

2.3 語用功能

2.3.1 焦點表示法的連用限制

這一節探討表強調的“是”與表預斷的“會”在語用層面上的功能。研究分裂句的文獻都同意“是”具有標示焦點的作用，而在未來時間的語境下，某些表強調的“是”可以由表預斷的“會”取代，因此即使句法表現上有所差異，“是”與“會”仍可能具有相同的語用功能，就如本文一開始所引用的，Cheng [鄭良偉] (1983:57) 與 Tsao [曹逢甫] (1990:389, 1994:102) 都認同“會”的聚焦功能。不過，究竟“會”是否具有標示焦點的功能，並不能以模糊的語意為判斷的依據，也不能單憑它在某些語境下能與“是”互換而下定論，因為國語中帶有強調意味或出現分佈與“是”有部分重疊的詞語，絕不僅是表預斷的“會”而已。如果根據這些現象就判定表預斷的“會”也具有聚焦的功能，那麼國語的聚焦結構範圍應該很廣，這就是為什麼 Cheng [鄭良偉] (1983:57) 主張情態詞都具有標示焦點的能力，他舉的例子包括情態動詞如“會”、“有”、“可能”以及情態副詞如“一定”、“的確”、“大概”等。有鑑於此，本節以表預斷的“會”為代表，為這個問題尋找一個適切的答案。

過去文獻多以「焦點標誌」(focus device) 或類似的名稱來說明“是”在分裂句中擔任的語用功能，但是對於這個功能卻沒有提供具體的論證，因此曹逢甫與謝佳玲 (2000:48-50) 針對分裂句的訊息分佈與“是”的聚焦特性提出一套完整的解析。他們指出，說話者可以用“是”來強調整個補語子句，或其中一部分的詞組單元，不過只有緊鄰“是”之後的成分受“是”的影響最大，所以預設的訊息會提升到“是”之前成為主題，然而這個規律並不是無條件地適用於任何成分，例如動詞就無法單獨主題化。而當語用的要求（即緊鄰聚焦）與句法的運作

(即主題提升) 產生衝突時,前者會向後者妥協,所以“是”雖然將焦點集中於緊鄰其後的成分,但有些預設成分仍被迫留在這個位置。關於這方面的細節,本文不再重述,以下僅以分裂句的典型訊息分佈為例,與表預斷的“會”作比較。

Cheng [鄭良偉] (1983:66) 曾提出「統一焦點化」(unified focalization) 的原則來解釋多個焦點結構在同一個句子內連用的限制,也就是當句子包含一個以上的焦點表示法時,這些機制所強調的焦點必須疊合。謝佳玲 (1998:33) 舉例證明這個原則在應用時無法排除所有不合法的句子,因此本文將焦點表示法的連用限制放寬,以維持「協調」(congruence) 的訊息結構為它們共存的準則,也就是說,說話者可以透過音韻、詞彙、句法或語境等不同層面來標明焦點所在,然而不論訴諸多少方式,各種焦點表示法在連用時不能產生新舊訊息互相抵觸的結構。(註 20) 由此推論,如果一個成分與焦點機制連用時要受到這個原則的牽制,這個成分應該具有標示焦點的作用,以下我們就利用這個和諧共處的原則來釐清“是”與“會”的語用功能。

2.3.2 “是”與“會”的語用功能

首先以詞彙層面的焦點機制來作測試。根據 Chomsky (1971), 疑問句中的疑問詞是焦點,其餘的部分則為預設,所以我們可以利用疑問詞來檢驗表預斷的“會”是否與“是”一樣具有聚焦的屬性。疑問成分包括「特指問句」(*wh-question*) 中的疑問詞、「正反問句」(*A-not-A question*) 中以正反形式出現的動詞,以及「選擇問句」(*alternative question*) 中的選擇成分,以下以特指問句為例。如(87)所示,疑問詞只能出現在緊鄰“是”之後的位置;而大部分的受訪者都反應,(87b)應該改成“是誰在超商買到米酒的?”;(87c)則不如“他在超商是買到什麼的?”自然。可見“是”已經將緊鄰其後的成分標示為焦點,一旦疑問詞落在其餘預設的範圍,就會產生矛盾的訊息配置,導致句子不合法。相反的,在(88)與(89)中,疑問成分是與“可能”和“會”連用,此時疑問詞的位置不受任何限制,可見這兩個情態詞都不具標示焦點的功能。比較以下例句,底線代表重音所在:

20. 焦點相切合的概念,請參 Stechow (1990)。

- (87) a. 他是在哪裡買到米酒的？
 b. *誰是在超商買到米酒的？
 c. *他是在超商買到什麼的？
- (88) a. 他可能在哪裡買到米酒？
 b. 誰可能在超商買到米酒？
 c. 他可能在超商買到什麼？
- (89) a. 他會在哪裡買到米酒？
 b. 誰會在超商買到米酒？
 c. 他會在超商買到什麼？

除了詞彙層面的疑問詞之外，句法層面的對比結構也提供一個例證。所謂的對比結構，就是說話者在句子後面附加上否定的成分，以排除聽話者可能考慮的其他對象，藉此襯托出原句對比訊息的重要性。因此在這種句式中，對比的部分一定是說話者強調的焦點，必須與音韻上的重音疊合，而當這種結構與其他焦點表示法同時使用時，兩者強調的對象也要互相配合。觀察以下例句，對比結構在(90)中只能用來強調緊鄰“是”之後的焦點，而在(91)與(92)中卻沒有任何限制，這又再次顯示認知情態動詞“可能”與表預斷的“會”並不帶標示焦點的屬性。如以下例句所示，重音落在劃底線的部分：

- (90) a. 他是在超商買到米酒的，不是在公賣局。
 b. *他是在超商買到米酒的，不是我。
 c. *他是在超商買到米酒的，不是洋酒。
- (91) a. 他可能在超商買到米酒，不是在公賣局。
 b. 他可能在超商買到米酒，不是我。
 c. 他可能在超商買到米酒，不是洋酒。
- (92) a. 他會在超商買到米酒，不是在公賣局。
 b. 他會在超商買到米酒，不是我。
 c. 他會在超商買到米酒，不是洋酒。

此外，認知情態詞“可能”與“會”還可以與分裂句的“是”同時使用，而

且焦點的位置完全由“是”決定。如下面兩組對比結構中劃底線的部分，焦點只隨著“是”的位置不同而改變，其中(93a)與(94a)的焦點是“我”，(93b)與(94b)的焦點是“明年”，而(93c)與(94c)的焦點則分別為“可能”與“會”，這個現象再次證實“可能”與“會”都沒有聚焦的功用。

- (93) a. 是我明年可能領到股票的，不是他。
 b. 我是明年可能領到股票的，不是今年。
 c. 我明年是可能領到股票的，不是不可能。
- (94) a. 是我明年會領到股票的，不是他。
 b. 我是明年會領到股票的，不是今年。
 c. 我明年是會領到股票的，不是不會。

最後還有一個證據是來自關係子句的使用限制。關係子句是修飾語，代表從屬的預設訊息，因此不可能包含任何焦點成分。比較以下例句，劃底線的部分是關係子句，(95)顯示表強調的“是”不能出現在關係子句之中；(96)與(97)則指出認知情態動詞“可能”與“會”能夠自由地與關係子句連用，這個差異也可以藉由後者不具焦點屬性來得到適當的說明，試比較：

- (95) a. *這些是〔主管是要提出的〕意見。
 b. *〔他是想去的〕是墾丁公園。
- (96) a. 這些是〔主管可能提出的〕意見。
 b. 〔他可能想去的〕是墾丁公園。
- (97) a. 這些是〔主管會提出的〕意見。
 b. 〔他會想去的〕是墾丁公園。

2.3.3 小結

綜上所述，這一節我們根據焦點表示法之間的互動限制，歸納出表強調的“是”有別於表預斷的“會”，而這些相異點都能透過語用上的焦點屬性來加以詮釋。我們可以確定，只有表強調的“是”才具有聚焦的獨特作用，所以表預斷的“會”所形成的結構並不能分析為未來時間的分裂句。至於本文未提及的一些情態副詞，如 Cheng [鄭良偉] (1983:57) 談到的“一定”、“的確”等，我們都可以依

循同樣的原則來證實它們並沒有聚焦的語用功能。(註21)同樣的，徐杰與李英哲(1993:82)以及Zhang [張正生](1997:230)稱為焦點副詞的“就”、“才”與“連……都”，也不能與分裂句的“是”一樣稱得上是國語的聚焦標記。(註22)

3 “是”與“會”的演變對比

釐清了表強調的“是”與表預斷的“會”在語意、句法及語用三方面的共同特徵與個別性質之後，本節進一步為這兩個詞語的歷史起源與發展過程提出一個推論，並從歷時的角度來詮釋它們的共時現象。

3.1 “是”的演變過程

在以上的論述中，我們曾指出國語的分裂句與準分裂句極為相似，它們在表層形式上都包含“是……的”，在語用功能上都用來標示強調的焦點，而且它們之間的界線有時候相當模糊，有些句子可以同時允許分裂句與準分裂句的解釋，如前面的例句(13)所示，而Wang [王曉星](1988)與Tsao [曹逢甫](1990:394)也曾推測國語的分裂句可能是從準分裂句演化而來。因此，本節擬實際考察古代與近代漢語的語言材料，以便更深入地探索分裂句與準分裂句之間的關係。

根據我們所蒐集到的漢語歷史文獻，“是”的使用情形與意義發展可以分為以下幾個階段。首先，在六朝以前，“是”充當「指示代詞」(demonstrative pronoun)，表示“這樣”、“這個”或“這裡”的意義，例如：

(98) 隱於是焉而辭立，則未知桓之必得立也。(周·《公羊傳》〈春王正月〉)

(99) 荆王亡奔走，東伏於陳。當是之時，隨荆以兵，則荆可舉。(秦·《戰國策》〈秦策一：張儀說秦王〉)

21. 有些情態副詞本身就帶疑問的屬性，必須與疑問成分連用，如“究竟”、“難道”、“到底”等，但這並不表示它們具有聚焦的功能。以“究竟”為例，它表達說話者尋求命題真偽的情態，所以疑問成分必須落在它的範域之內，然而句子的焦點永遠取決於疑問成分的位置，如“究竟誰要買那本書？”與“他究竟要買什麼？”所示，這表示“究竟”並沒有支配焦點所在的能力。

22. Paris [白梅麗](1979b)與Tsao [曹逢甫](1990:249-278)都指出“連”字句並不是焦點標誌，劉丹青與徐烈炯(1998:249-251)有更詳細的論證。

- (100) 亂罰無罪，殺無辜，怨有同，是叢于厥身。(西漢·《尚書》〈周書：無逸〉)
- (101) 帝皋崩，子帝發立。帝發崩，子帝履癸立，是爲桀。(西漢·《史記》〈卷二：夏本紀第二〉)

到了六朝時代，“是”除了充當指示代詞之外，也演變出繫詞的用法，用來連接兩個名詞性的成分，下面的(102)與(103)是指示代詞的例子，(104)到(107)則爲繫詞的使用情形：

- (102) 方是時也，韓魏力政，燕趙任權。(梁·《文心雕龍》〈文學評論：時序第四十五〉)
- (103) 既代之后，公私擾亂，周師一舉，此鎮先平。齊王之跡，啓於是矣。(北齊·《顏氏家訓》〈卷第二：慕賢第七〉)
- (104) 曾是莠言，有虧德音，豈非溺者之妄笑，胥靡之狂歌歟！(梁·《文心雕龍》〈文體論：諧譏第十五〉)
- (105) 故揚子以爲「文麗用寡者長卿」，誠哉是言也！(梁·《文心雕龍》〈文學評論：才略第四十七〉)
- (106) 謝太傅云：「不得爾；此是屋下架屋耳。」(梁·《世說新語》〈上卷上：文學第四〉)
- (107) 日月星辰，若皆是氣，氣體輕浮，當與天合，往來壞轉，不得錯違。(北齊·《顏氏家訓》〈卷第五：歸心第十六〉)

在六朝之後，從隋唐到宋朝這段期間，“是”仍然可以充當繫詞，而且使用的頻率比以前更高，並衍生出其他的活用功能，在此我們只列出與本文主題相關的繫詞用法，例如：(註 23)

- (108) 善知識！不悟，及佛是眾生；一念悟時，眾生是佛。(唐·《六祖壇經》〈般若品第二〉)
- (109) 祖考是你所承流之氣，故可以感。(宋·《朱子語類》〈卷第三〉)

23. 近代漢語繫詞“是”的活用類型，請參王力（1937:38-41）。

- (110) 但發心慈悲，行事利益，使蒼生安樂，即是佛心。(宋·《唐會要》〈卷四十七〉)
- (111) 不是將清來換卻濁，亦不是取出濁來置在一隅也。(宋·《近思錄》〈卷一：道體二十一〉)

到了元明時代，已經出現“是”之後的成分帶有修飾標誌“的”的情形，形成“是……的”的句式，如(112)到(115)，而且“的”之後的中心語也可以省略，如(116)到(119)。同樣的，“是”之前的成分也能以“的”名物化，如果中心語省略，形成“……的是……”，就是準分裂句的結構，如(120)到(123)：

- (112) 久以後，這家緣家計，都是我的。(元·《元曲》〈老生兒〉)
- (113) 你招劉玄德爲婿，如何瞞我？女兒須是我的！(元·《三國演義》〈第五十四回〉)
- (114) 沒多時，院公出來問：「你是那個府裡來的人？」(明·《水滸傳》〈第二回〉)
- (115) 這老師是中華大唐來的人物，那三位是他高徒。(明·《西遊記》〈第九十一回〉)
- (116) 時武將或有要戰的，文官都是要降的，議論紛紛不一。(元·《三國演義》〈第四十三回〉)
- (117) 你爺是街市上使花棒賣藥的，你省的甚麼武藝！(明·《水滸傳》〈第二回〉)
- (118) 我雖不是樹上生，卻是石裡長的。(明·《西遊記》〈第一回〉)
- (119) 房中也有三四個丫鬟婦女，都是西門慶收用過的。(明·《金瓶梅》〈第一回〉)
- (120) 眾軍向前，用索綁縛住了，原來先過去的是假張飛。(元·《三國演義》〈第六十三回〉)
- (121) 小的一生最怕的是見官，只得將一服毒藥與了他去。
- (122) 俺大遼國，有的是好兵好強，強人壯馬相助。(明·《水滸傳》〈第八十五回〉)

- (123) 牽牛的是哪吒三太子，拿鏡的是托塔李天王。(明・《西遊記》〈第六十一回〉)

上面(116)到(119)是倒裝的準分裂句，這種“是……的”的結構正好與分裂句的表面形式相同，所以分裂句很可能是從這種句式發展而來的，而語言事實支持了這個推論，因為在適當的語境下，這種句式還可以得到分裂句的解釋。例如在下面的(124)到(127)中，“是”可能充當繫詞，表達等同或屬類的語意關係，此時“的”之後的被修飾語可以復原，此外，“是”也可能用來強調緊鄰其後的詞組成分，形成分裂句的結構，此時句尾不能帶上任何被修飾語。像這樣的歧義現象在明朝的文獻中相當普遍，在此僅舉幾段為例：

- (124) 我兒，和你要私走，只恐門前兩個牌軍，是殿帥府撥來伏侍你的。(明・《水滸傳》〈第二回〉)
- (125) 行者只教：「莫念！莫念！我是有處過日子的，只怕你無我去不得西天。」(明・《西遊記》〈第五十七回〉)
- (126) 這死囚莫不到是他賣放的？(明・《醒世恆言》〈第三十卷〉)
- (127) 他是有心的，便捥進門來一看，見這些人舉止氣象，心下十分瞧科。(明・《二刻拍案驚奇》〈卷之五〉)

而且在明朝這段期間，我們也可以看到有些句尾的“的”後面不適合帶上任何被修飾語，這種“是……的”無法解釋為“是”的繫詞用法，而只能分析為表強調的分裂結構，在對話中比較常見。這個發現暗示，分裂句應該是在明朝這段期間就已經逐漸成形，例如：

- (128) 八戒喝道：「汝等不知，這榜不是我揭的，是我師兄孫悟空揭的。」(明・《西遊記》〈第六十八回〉)
- (129) 他那裡肯住，是我再三苦留下的。(明・《醒世恆言》〈第三十卷〉)

最後，到了清朝時代，有些“是”的結構仍然允許繫詞句與分裂句兩種解釋，如例句(132)到(135)，不過單純的分裂句比以前更常出現，如(136)到(139)，這個現象顯示分裂句已經完全變成一個獨立的結構。而這種情形延續至今，在現代

的國語中，分裂句的使用更為普遍，不過它的表面形式與繫詞句依然相似，因此歧義的現象也依然存在。試比較：

- (130) 賈母笑道：「你舅母和嫂子們是不在這裡吃飯的，你是客，原該這麼坐。」（清·《紅樓夢》〈第三回〉）
- (131) 月餅是大街上四美齋做的，有毒無毒，可以質證了。（清·《老殘遊記》〈第十五回〉）
- (132) 可曉得我這娘舅他是做什麼的，能夠眼睛裡沒有官？（清·《官場現形記》〈第五十回〉）
- (133) 世叔是最高明不過的，這塊地當日便是家嚴效的勞，小侄怎敢另生他議？（清·《兒女英雄傳》〈第二十三回〉）
- (134) 秦鐘哭道：「有金榮在這裡，我是要回去的了！」（清·《紅樓夢》〈第十回〉）
- (135) 那老爺們的才氣大不大呢，我們是不會知道的。（清·《老殘遊記》〈第十三回〉）
- (136) 原來是他代我們尋著的。（清·《恨海》〈第五回〉）
- (137) 那風水先說道：「無論怎樣早，今年是斷不能的了。」（清·《兒女英雄傳》〈第二十三回〉）

在明朝與清朝的文獻中，我們還發現另一種分裂變句，如(138)與(139)所示，這種結構是分裂句在北方方言中的一種「體裁變形」(stylistic transformation)，與分裂句傳達相同的意義，句中的“的”功能與句尾助詞無異，應該是分裂句句尾的“的”經過變形移到賓語前面產生的，例如：(註 24)

- (138) 他家大娘子，也是我說的媒。（明·《金瓶梅》〈第三回〉）
- (139) 究竟是誰出的這個主意，拿的是什麼書，你老哥知道嗎？（清·《老殘遊記》〈第十四回〉）

根據以上的歷史資料，我們演繹出分裂句的“是”歷經以下的發展過程。國

24. 關於分裂變句與分裂句的用法差異，詳參謝佳玲（1998:133-136）。

語的“是”原本用來連繫兩個名詞性的成分，充當句子的述語，表示等同、屬類或存在的語意關係。說話者還可以藉由“是”將焦點訊息升級為主要子句的述語，其餘的預設訊息則以“的”名物化後降級為主語名詞組的修飾語，形成「關係子句—中心語名詞—“是”—名詞組述語」的形式，其中的中心語名詞可以省略，這就是準分裂句的結構，如下面的例句(140a)所示。同時，國語“是”兩邊的成分允許等同倒裝，不會影響句子的核心意義，因此也有(140b)的用法。後來由於(140b)的中心語名詞經常省略，“的”的功能逐漸演變為一種表達說話者主觀預期的情態助詞；而另一方面，動詞“是”的功能也逐步轉化，成為意義較為虛化的聚焦標誌，傳達認知情態的意義。而由於“是”的句法行為與出現位置與認知情態動詞有部分重疊，所以句子的表層形式雖然沒有變化，但是它的內在結構卻經過「重新分析」(reanalysis)，進而產生(140c)的分裂句用法。在未來時間的語境下，說話者對於尚未發生的事件語氣可能不夠強烈，也不見得站在預期的立場，所以這種情境下的“的”更進一步地發展，與國語其他的句尾助詞一樣能夠自由刪略，如(140d)所示。最後，“是”蛻變為一個成熟的認知情態動詞，不但選擇一個補語子句，且允許補語內的主題成分提升到“是”之前，形成(140e)與(140f)，這就是現代國語分裂句的結構。

- (140) a. 明年要買房子的(人)是他。
b. 他是明年要買房子的(人)。
c. 他是明年要買房子的。
d. 他是明年要買房子(的)。
e. 是他明年要買房子(的)。
f. 明年是他要買房子(的)。

對於以上的擬測，我們還有四點要補充。首先，前面曾提到國語的準分裂句與分裂句最顯著的共同特徵是，它們的表面形式都包含“是”與“的”，而且語用功能都涉及說話者所強調的焦點。如果我們假設這兩種結構在歷史源流上有所交集，那麼它們目前在共時上極為相像的表面形式，以及獨特共有的語用功能，都可以解釋為歷時演變的痕跡。

其次，我們也曾指出，現代國語中有些“是……的”的句式允許繫詞句與分

裂句兩種解釋，如前面的例句(13)所示。不過(140b)雖然也是準分裂句經過等同倒裝的結果，然而說話者必須將關係子句的中心語“人”保留，才能維持原本的等同關係，如果中心語省略，句子只能得到分裂句的解釋，現在我們可以為這種不一致的現象提出一個可能的理由。既然分裂句是從“是……的”的繫詞用法發展而來的，這種形式可說是整個變化的分野，一開始當說話者將(140b)的中心語省略時，“是”可以表達繫詞的關係，也可以標明強調的焦點，不過後來強調的用法日趨成熟，有些不帶中心語的“是……的”句式，如(140b)，就日漸擺脫原本歧義的地位，最後終於成為一個單純的分裂句，而它以前所表達的等同意義只能透過中心語復原的形式來表達。也就是說，分裂句的解釋是從繫詞句的結構發展出來的，但它後來逐漸反客為主，取代了一部分早期的等同或屬類意義。不過，這個變化目前還處於過渡的階段，因此在現代國語中，有些準分裂句一旦經過等同倒裝，除非中心語名詞保留，否則新的句子只能得到分裂句的解釋。

此外，分裂句的發展過程還可以解釋“是”的另一個語用現象。陶煉（1998: 107）與鄭懿德（2000:63）曾經指出，當表強調的“是”形成正反問句時，除了用來表示焦點之外，還可以傳達說話者一種客氣的建議或請求。觀察以下例句，(141a)的“是不是”將其後的“你”標示為焦點訊息，因此這個成分是答句的關鍵。但是(141b)的“是不是”卻用來詢問補語子句“你先去準備茶水”發生的可能性，一方面間接徵求聽話者協助使其實現的意願，另一方面也藉此達到提議或祈使的言語行為，功能上相當於認知情態動詞“可不可能”。而基於禮貌，說話者不能事先認定“你先去準備茶水”必然會發生，所以(141b)不能帶上表示主觀預期的“的”。這種用法顯示，國語的“是”不僅在語意上虛化為一種表達說話者評估的情態詞，同時在語用上也進一步延伸，傳遞更抽象的言語行為。（註25）

- (141) a. 是不是你先去準備茶水的？|| 是的，是我。
 b. 是不是你先去準備茶水？|| 好啊。

最後，(140)的演變過程還啟發我們另一個想法。分裂句的“是”是表達說話

25. 其他的情態詞也有類似的虛化現象，除了本文後面會談到的“會不會”之外，動性情態動詞“能不能”也可以作為祈使的標記，詳參王偉（1998, 2000:240）。

者斷定的情態動詞，而根據謝佳玲（1998:93-102），句尾的“的”是傳遞說話者預期態度的情態助詞，表示說話者主觀認定事件必然會發生，它與“是”可說是各司其職，又互為彰顯，所以“的”雖然經常與分裂句的“是”連用，但它並不是分裂句的形成要素。如(142)的例句所示，“的”的刪略並不影響句子的合法度，也不影響訊息新舊的配置。然而在某些過去時間的分裂句中，句尾的“的”卻不能省略，如(143)的情形，這種不一致的現象可能反映了“的”正處於上述(140c)往(140d)的演變階段，逐漸脫離修飾標誌的限制，朝句尾助詞的典型特徵邁進。

- (142) a. 是房東付了這筆電費的。
 b. 是房東付了這筆電費。
 (143) a. 是房東付這筆電費的。
 b. *是房東付這筆電費。

3.2 “會”的演變過程

至於表預斷的“會”，前面我們歸納出它在語意內涵上類似認知情態動詞，在修飾範域上類似義務情態動詞，而在補語選擇上則類似動力情態動詞。以下本文也為這種共時現象提出一個歷時的解釋，我們先考察“會”在古代與近代漢語的使用情形，分為以下幾個階段。

首先，觀察六朝以前的文獻，“會”在先秦時代用來表達實體在空間或時間上產生具體的交集，類似於現代國語中“會合”或“遇到”的意義，如下面的語料(144)與(145)。而到了漢朝時代，“會”除了傳達原先的意義如(146)與(147)之外，還衍生出其他較為抽象的交集概念，語意上相當於“融匯”或“組合”，比較(148)與(149)：

- (144) 會於向，將執戎子駒支，范宣子親數諸朝。(周·《左傳》〈駒支不屈於晉〉)
 (145) 此時魯仲連適游趙，會秦圍趙。(先秦·《戰國策》〈趙策三：秦圍趙之邯鄲〉)
 (146) 九河既道，雷夏既澤，澶、沮會同。(西漢·《尚書》〈虞夏書：禹貢〉)

- (147) 雖有湊會之要，陶、宛之術，無所施其巧。(西漢·《鹽鐵論》〈卷一：通有第三〉)
- (148) 竹聲濫，濫以立會，會以聚眾。(西漢·《史記》〈卷二十四：樂書第二〉)
- (149) 會意者，比類合誼，以見指撝，武信是也。(東漢·《說文解字》〈敘〉)

到了六朝時代，“會”進而衍生出類似“相合”的意涵，有些句子還可以引伸為“領會”或“懂得”的含意，類似動力情態的能力意義，不過後面多與名詞性成分連用，如以下的語料(150)到(156)所示。比較特別的是，這個時代也出現了本文前面提到的傾向用法，如(157)的句子，不過，在尚未查遍這個時代的所有書籍之前，我們還無法確定這種意義是否已經普遍使用。

- (150) 且鄭玄以前，全不解反語，《通俗》反音，甚會近俗。(北齊·《顏氏家訓》〈卷第六：書證第十七〉)
- (151) 問一言輒酬數百，責其指歸，或無要會。(北齊·《顏氏家訓》〈卷第三：勉學第八〉)
- (152) 世宗笑曰：「卿言何其壯哉！深會朕遣卿之意。」(北齊·《新校本魏書》〈列傳：卷六十五〉)
- (153) 會己則嗟諷，異我則沮棄，各執一隅之解，欲擬萬端之變，所謂東向而望，不見西牆也。(梁·《文心雕龍》〈文學評論：知音第四十八〉)
- (154) 至於領會機賞，言約理要，故當與我共推微子。(梁·《新校本宋書》〈列傳：卷五十八〉)
- (155) 郡尋改爲內史，隨府轉安西，悛治事嚴辦，以是會旨。(梁·《新校本南齊書》〈列傳：卷三十七〉)
- (156) 會心處，不必在遠，翳然林水，便自有濠、濮閒想也。(梁·《世說新語》〈上卷上：言語第二〉)
- (157) 人生會有一死，死所難遇耳。今遭知己，視死如歸，願不以爲慮。(北齊·《新校本魏書》〈列傳：卷三十八〉)

到了隋唐時代，“會”的意義大致上沒有進一步的變化，不過“領會”與“懂得”的含意出現頻率比以前高，例如：

- (158) 文圭爲文，融會經傳，縱橫變化，莫測其涯際，東南學者，皆宗師之。
(唐·《新校本隋書》〈列傳：卷一百九十〉)
- (159) 乃解懸而通籍，遂崇文而會武，居筮黻而掌兵，出蘭池而典午。(唐·
《新校本周書》〈列傳：卷四十一〉)

在宋元時期，“會”仍然表達“領會”或“懂得”的意義，不過已經出現許多“會”與動詞組賓語連用的例子，也就是動力情態動詞的用法，如(160)到(163)的語料。除此之外，預斷意義也在這段時期出現，如(164)到(167)的句子：

- (160) 在伊川直是會鍛鍊得人，說了又道：「恰好著工夫也。」(宋·《近思錄》
〈卷二：爲學大要七十七〉)
- (161) 有人遇一事，則心心念念不肯捨，畢竟何益？若不會處置了放下，便是
「無義無命」也。(宋·《近思錄》〈卷七：出處進退辭受之義二十三〉)
- (162) 我經文也不會談，逃禪也懶去參。(元·《西廂記》〈第二本〉)
- (163) 孔明善會八門遁甲，能驅六丁六甲之神。(元·《三國演義》〈第一百零
一回〉)
- (164) 如說父子欲其親，君臣欲其義，是他自會如此，不待欲也。父子自會親，
君臣自會義，既自會恁地，便活潑潑地，便是仁。(宋·《朱子語類》
〈卷第六〉)
- (165) 若是柔弱不剛之質，少間都不會振奮，只會困倒了。(宋·《朱子語類》
〈卷第十三〉)
- (166) 如人兩足相先後行，便會漸漸行得到，若一邊軟了，便一步也進不得。
(宋·《朱子語類》〈卷第十四〉)
- (167) 且如說廉，他且會說得好；說義，他也會說得好。(宋·《朱子語類》〈卷
第十三〉)

最後，到了明清時代，“會”的用法已經與現代國語非常相近，除了表達能力、傾向、預斷三種意義之外，傳達懷疑或驚訝態度的推論用法也在清朝出現，下面的語料(168)與(169)是能力用法，(170)與(171)是傾向用法，(172)與(173)是預

斷用法，(174)與(175)則是推論用法，試比較：（註 26）

- (168) 那和尚，你只會談「小乘教法」，可會談「大乘」麼？（明・《西遊記》〈第十二回〉）
- (169) 老爹是會修補樂器的麼？（清・《儒林外史》〈第二十五回〉）
- (170) 知是心之本體。心自然會知。（明・《傳習錄》〈徐愛引言〉）
- (171) 王夫人也道：「寶玉很會欺負你妹妹。」（清・《紅樓夢》〈第二十八回〉）
- (172) 卻說人弄心，前日在爹宅裡散了，都一答兒家去了，都會下了明日早來，我在家裡收拾了，只顧等他。（明・《金瓶梅》〈第三十二回〉）
- (173) 此事與他商量，托他代遞，是萬萬不會成功的。（清・《官場現形記》〈第七回〉）
- (174) 他會做賊？我是一輩子也想不到的了！實在看他不出！（清・《官場現形記》〈第十六回〉）
- (175) 你好好的在家裡，怎麼會到省城來呢？（清・《官場現形記》〈第二十二回〉）
- (176) 他父親道：「姑娘，你別著急呀！難道那麼大個人會丟了？」（清・《兒女英雄傳》〈第三十五回〉）
- (177) 女子說：「不信門關得這樣牢靠，他會進來？」（清・《兒女英雄傳》〈第六回〉）

根據以上的歷史資料，我們推論在漢語的發展過程中，“會”的預斷意義是從一般動詞的用法演變為表能力或表傾向的用法，最後引伸而獨立抽離出來。雖然一開始表面的詞序沒有變動，但由於“會”的語意內涵朝著認知情態的方向發展，它的句法行為也連帶發生變化。其中修飾範域是變化得最快的句法特徵，只是目前只進展到認知與動力情態動詞之間，正好與義務情態動詞的出現分佈重疊，所以必須以一個名詞組為主語。至於“會”與補語之間的共存限制，至今則仍停留在動力情態動詞的階段，因而必須選擇一個動詞組為補語。

26. 現代國語比漢語其他方言更常使用情態動詞“會”，詳參 Cheng [鄭良偉] (1985) 與 Sanders (1992) 的研究。

對於以上推理出來的演變過程，我們還可以找到一點語言事實作為證據。前面曾指出“會”還有一種表示懷疑或驚訝態度的推論用法，也屬於與命題可能性相關的認知情態，而從我們所找到的歷史資料來看，這種意義是最晚才出現的。我們也相信這種用法所傳達的應該是比預斷用法更為後期的意義，因為表預斷的“會”只能出現在義務情態動詞的位置；相對的，表推論的“會”在特定的情形下還可以出現在句首，與國語典型的認知情態動詞一樣，帶一個子句為補語，只是其中的“會”除了要以正反問句或反問的形式出現之外，補語子句內的動詞也要帶有強調的訊息，否則句子的接受度比較低，如(178)與(179)的差異所示。此外，(179)的合法度還可以藉由表強調的“是”來挽救，如下面(180)的用法，此時“會”的語意範域大於“是”，而“是”本身又是認知情態動詞，這正是認知情態動詞之間才允許的交互修飾關係，比較本文前面的例句(45)與這裡的(180)：

(178) a. 會不會石油又要漲價了呢？

b. 不會連石油也要漲價吧？

(179) a. “會不會石油要漲價了呢？

b. “不會石油要漲價吧？

(180) a. 會不會是石油要漲價了呢？

b. 不會是石油要漲價吧？

由此可見，在語意內涵上，推論與預斷都屬於認知情態的意義類型，不過在句法行為上，表推論的“會”比表預斷的“會”更像典型的認知情態動詞。而這種共時上的變異可以解釋為歷時發展所觸發的結果，也就是說，目前“會”仍在漸進式地模仿並趨近於典型的認知情態動詞，以上這種不一致的句法現象只是從緩慢的演變過程中必然會擷取到的過渡階段。

3.3 小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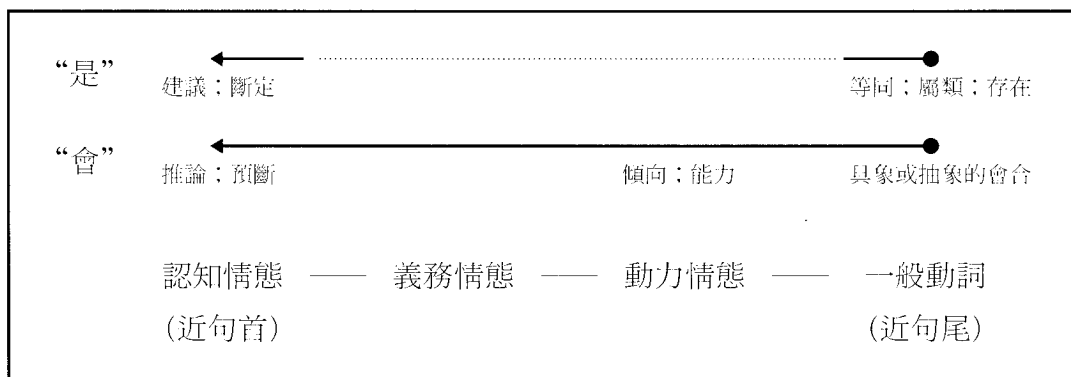
本節為國語“是”與“會”的共時現象提供了可能的歷時解釋，我們追溯到古漢語與近代漢語的文獻資料，發現“是”與“會”的用法歷經許多過渡階段，並從中推測“是”的認知情態意義是從它的繫詞用法，也就是類似倒裝後的準分裂句衍生而來；而“會”的預斷意義則從它的一般動詞用法發展而來，只是演變

結果尚未成熟，目前仍兼具認知、義務及動力三種情態動詞的句法特徵。

本文的推理暗示，從共時的眼光來看，同一個詞語在不同意義下的用法或許無法分析為同一種句法結構，然而這些用法在歷時的層次上卻可能是息息相關的。而在語言的演變過程中，當某個詞語產生新的語意內涵時，舊的句法形式不一定會立刻隨之改變，很可能與新的用法並存，因此新的語意內涵很可能會暫時體現為舊的句法形式。此外，本文的結論也指出，句法位置在國語語法與語言演變的研究上確實佔有舉足輕重的地位，因為國語的句法範疇大多不能由構詞上的形態特徵來判斷，而必須依據詞語的出現分佈來認定，所以當一個詞語的位置在某些語境下可以視為另一種詞語的出現位置，且這個語境隨著時間愈發擴散時，原來的詞語就可能經過重新分析，歸入另一種詞語的類別之中。

本文為國語“是”與“會”所推演出來的歷史發展過程，也符合西方語法學界所提出的虛化理論。例如，根據 Heine (1992:335)，虛化的過程經常會出現「虛化連鎖」(grammaticalization chain) 的現象，因此在概念轉化時遺留下來的痕跡，不僅是共時的現象，也是一種歷時的現象。此外，Traugott (1980:48) 與 Guo (1995:228) 指出，虛化是從開放實詞往封閉虛詞演變的過程，歷經虛化的詞語會從具象的「命題意義」(propositional meaning) 往抽象的「人際意義」(interpersonal meaning) 發展，前者是對事實作單純的陳述，後者則增加了說話者的主觀判斷。而國語的“是”與“會”正從一般動詞往認知情態動詞演變，詞類的範疇愈來愈封閉，詞語的意義也愈來愈主觀化，這些現象都符合西方文獻所歸納出來的虛化特徵。

最後，我們將“是”與“會”的變遷過程簡單表示如下表，“是”與“會”正沿著「一般動詞—動力情態動詞—義務情態動詞—認知情態動詞」的軌跡發展，表中的實線代表虛化的軌跡，虛線則表示目前在國語中找不到演變駐足的遺跡。



“是”與“會”的歷史演變

4 結論

語言是個多面體，具有語意、句法及語用等各自獨立並交互影響的層面，本文即根據這三個層面的個別特徵與互動效應，為國語表強調的“是”與表預斷的“會”提出一個更為完整而清晰的描繪。我們得到的結論是，表強調的“是”表達說話者對命題真值的斷定，屬於認知情態動詞，選擇一個補語子句，而分裂句如同簡句般的外表則是複句經過主題提升的結果，此外“是”的聚焦功能使得表面上離它最近的成分，訊息份量也最高。相對的，表預斷的“會”表達說話者對命題真值的斷定與預測，雖然也傳達認知情態的意義，然而它的句法表現卻兼具認知、義務與動力情態的特色，而焦點表示法的連用情形則顯示“會”不具聚焦的語用功能，藉此我們也釐清了國語聚焦結構的範圍。另一方面，本文也嘗試從歷時的角度來詮釋“是”與“會”的共時現象，並推論出在國語的發展過程中，分裂句是從緊詞句中的倒裝準分裂句演化而來，而“會”的一般動詞用法則可能是現今預斷用法的源頭。

本文以描述與歸納語言事實為目標，至於“是”與“會”應該如何利用語法的理論模式來呈現，是將來值得繼續深入探討的課題，而對於當代語法體系的内容，也期盼能從往後理論分析的應用給予回應與審視。

參考文獻

中文書目：

- 王 力, 1937, 〈中國文法中的繫詞〉, 《清華學報》, 第 12 卷, 第 38 期, 頁 1-67。
- , 1947, 《中國現代語法上冊》, 北京：商務印書館。
- 王 偉, 1998, 〈“能”的個案：現代漢語情態研究的認知維度〉, 碩士論文, 中國社會科學院。
- , 2000, 〈情態動詞“能”在交際過程中的義項呈現〉, 《中國語文》, 總第 276 期, 頁 238-246。
- 朱德熙, 1982, 《語法講義》, 北京：商務印書館。
- 呂叔湘, 1947, 《中國文法要略（中卷）》, 上海：商務印書館。
- , 1980, 《現代漢語八百詞》, 香港：商務印書館。
- 李英哲、鄭良偉、賀上賢、侯炎堯, 1990, 《實用漢語參考語法》, 北京：北京語言學院出版社。
- 忻愛莉, 2000, 〈華語情態動詞的語意與句法成份之互動〉, 在世界華文教育協進會編《第六屆世界華語文教學研討會論文集第一冊：語文分析組》, 頁 258-279, 台北：世界華文出版社。
- 屈承熹, 1979, 〈國語中「是……的」的功能〉, 《語言學論集：理論、應用及漢語法》, 頁 140-152, 台北：文鶴出版有限公司。
- 胡裕樹、范曉, 1993, 〈試論語法研究的三個平面〉, 《語言教學與研究》, 第 2 期, 頁 4-21。
- 范開泰, 1995, 〈關於漢語語法三個平面分析的幾點思考〉, 在中國語文雜誌社編《語法研究和探索（七）》, 頁 57-73, 北京：商務印書館。
- 徐 杰、李英哲, 1993, 〈焦點和兩個非線性語法範疇：“否定”“疑問”〉, 《中國語文》, 總第 233 期, 頁 81-92。
- 馬慶株, 1988, 〈能願動詞的連用〉, 《語言研究》, 第 1 期, 總第 14 期, 頁 18-28。
- 張永利, 2000, 〈現代漢語情態詞“會”的多義現象〉, 第九屆國際漢語語言學會議發表論文, 新加坡。
- 張志公, 1955, 《漢語語法常識》, 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
- 曹逢甫, 1994, 〈漢語的分裂句：主題與焦點和諧共處的結構〉, 在世界華文教育協進會編《第三屆世界華語文教學研討會論文集：理論與分析篇（上冊）》, 頁 93-106, 台北：世界華文出版社。
- , 1996, 〈漢語的提升動詞〉, 《中國語文》, 總第 252 期, 頁 172-182。
- 曹逢甫、謝佳玲, 2000, 〈華語的聚焦結構「分裂句」再探〉, 《第六屆世界華語文教學研討會論文集第一冊：語文分析組》, 頁 42-56, 台北：世界華語文教育學會。
- 陶 煉, 1998, 〈“是不是”問句說略〉, 《中國語文》, 總第 263 期, 頁 105-107。
- 湯廷池, 1979, 《國語語法研究論集》, 台北：學生書局。
- , 1983, 〈國語的焦點結構：「分裂句」、「分裂變句」與「準分裂句」〉, 在湯廷池、鄭良偉、李英哲編《漢語句法、語意學論集》, 頁 127-226, 台北：學生書局。
- 湯廷池、湯志真, 1997, 〈華語情態詞序論〉, 在世界華文教育協進會編《第五屆世界華語文教學研討會論文集：語文分析組》, 頁 175-197, 台北：世界華文出版社。
- 劉小梅, 1997, 〈國閩客語的動態文法體系及動態詞的上加動貌語意〉, 台北：文鶴出版社。
- 劉丹青、徐烈炯, 1998, 〈焦點與背景、話題及漢語“連”字句〉, 《中國語文》, 總第 265 期, 頁 243-252。
- 鄭 榮, 2000, 〈漢語情態動詞的詞序〉, 第九屆國際漢語語言學會議發表論文, 新加坡。
- 鄭良偉, 1989, 《國語常用虛詞及其台語對應詞釋例》, 台北：文鶴出版有限公司。

- 鄭懿德, 2000, 〈試析「是不是」句式〉, 《第六屆世界華語文教學研討會論文集第一冊: 語文分析組》, 頁 57-69, 台北: 世界華語文教育學會。
- 謝佳玲, 1998, 《國語的聚焦結構: 分裂與準分裂句》, 碩士論文, 新竹: 清華大學語言學研究所。
- , 2002, 《國語的情態動詞》, 博士論文, 新竹: 清華大學語言學研究所。

英文書目:

- Alleton, Viviane. 1988. The so-called "rhetorical interrogation" in Mandarin Chines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16.2:278-297.
- . 1994. Some remarks about the epistemic values of auxiliary verbs *yinggai* and *yao* in Mandarin Chinese. In Matthew Y. Chen and Ovid J. L. Tzeng (eds.), *In Honor of William S-Y. Wang: Interdisciplinary Studies on Language and Language Change*. pp. 1-16. Taipei: Pyramid Press.
- Austin, J. L. 1962. *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Cheng, Robert L. (鄭良偉). 1983. Focus devices in Chinese. In Ting-chi Tang (湯廷池), Robert L. Cheng (鄭良偉) and Ying-che Li (李英哲) (eds.), *Studies in Chinese Syntax and Semantics* (漢語句法・語意學論集). pp. 53-102. Taipei: Student Book.
- . 1985. A comparison of Taiwanese, Taiwan Mandarin, and Peking Mandarin. *Language* 61.2:352-377.
- Chomsky, Noam. 1971. Deep structure, surface structure, and semantic interpretation. In D. Steinberg and Leon Jacobovits (eds.), *Semantics: An Interdisciplinary Reader in Philosophy, Linguistics and Psychology*. pp. 183-216. Cambridg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Chu, Chauncey Cheng-hsi (屈承熹). 1983. Definiteness, presupposition, topic, and focus in Mandarin Chinese. In Ting-chi Tang (湯廷池), Robert L. Cheng (鄭良偉) and Ying-che Li (李英哲) (eds.), *Studies in Chinese Syntax and Semantics* (漢語句法・語意學論集). pp. 7-29. Taipei: Student Book.
- . 1985. Ambiguities in Mandarin Verb Phrases: Cases with *le* and *de*. In Nam-kil Kim and Henry H. Tiee (eds.), *Studies in East Asian Linguistics*. pp. 1-23. Los Angeles: Department of East Asian Languages and Cultures,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 Chung, Sandra and Alan Timberlake. 1985. Tense, aspect, and mood. In T. Shopen (ed.), *Language Typology and Syntactic Description, III: Grammatical Categories and the Lexicon*. pp. 202-259. Cambridg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Coates, Jennifer. 1983. *The Semantics of the Modal Auxiliaries*. London: Croom Helm.
- Comrie, Bernard. 1985. *Tense*. Cambridg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Ehrman, M. E. 1966. *The Meanings of the Modals in Present-day English*. The Hague: Mouton.
- Ernst, Thomas and Cheng-chi Wang. 1995. Object preposing in Mandarin Chinese. *Journal of East Asian Linguistics* 4.3:235-260.
- Feng, Li (馮利). 1993. The copula in Classical Chinese declarative sentences.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21.2:277-311.
- Guo Jiansheng. 1995. The interactional basis of the Mandarin modal *neng* 'can'. In Joan Bybee and Suzanne Fleischman (eds.), *Modality in Grammar and Discourse*. pp. 205-238.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Halliday, M. A. K. 1970. Functional diversity in language as seen from a consideration of modality and mood in English. *Foundations of Language* 6:322-361.
- Heine, Bernd. 1992. Grammaticalization chains. *Studies in Language* 16.2:335-368.
- Huang, Cheng-teh James (黃正德). 1982a. *Logical Relation in Chinese and the Theory of Grammar*. Ph.D. dissertation. 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 . 1982b. Move *wh* in a language without *wh*-movement. *Linguistic Review* 1.4:369-416.
- Jackendoff, Ray. 1972. *Semantic Interpretation in Generative Grammar*. Cambridge, MA: MIT Press.
- Joos, M. 1964. *The English Verb: Form and Meanings*. Madison and Milwaukee: The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 Karttunen, L. 1972. Possible and must. *Syntax and Semantics* I. pp. 1-20. New York: Seminar Press.
- Keenan, Edward. 1971. Two kinds of presupposition in natural languages. In Fillmore and Langendoen (eds.), *Studies in Linguistic Semantics*. pp. 44-52.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 Li, Charles N. (李訥) and Sandra A. Thompson (湯遜). 1983. The category “auxiliary” in Mandarin. In Ting-chi Tang (湯廷池), Robert L. Cheng (鄭良偉) and Ying-che Li (李英哲) (eds.), *Studies in Chinese Syntax and Semantics* (漢語句法・語意學論集). pp. 113-126. Taipei: Student Book.
- Li, Yen-hui Audrey (李豔惠). 1985. *Abstract Case in Chinese*.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 . 1990. *Order and Constituency in Mandarin Chinese*. Dordrecht: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 Li, Ying Cherry (李櫻). 1980. *A Contrastive Study of English and Chinese Cleft and Pseudo-cleft Constructions*. M.A. Thesis. Taipei: English Research Institute,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 Lin, Jo-wang (林若望) and Chih-chen Jane Tang (湯志真). 1995. Modals as verbs in Chinese: A GB perspective. *Collection of Sinica Academia* 66.1:53-105.
- Lu, John (陸孝棟). 1983. Topic and presupposition. In Ting-chi Tang (湯廷池), Robert L. Cheng (鄭良偉) and Ying-che Li (李英哲) (eds.), *Studies in Chinese Syntax and Semantics* (漢語句法・語意學論集). pp. 31-52. Taipei: Student Book.
- Lyons, John. 1977. *Seman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Palmer, F. R. 1986. *Mood and Modalit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 1990. *Modality and the English Modals* (2nd ed.). London; New York: Longman.
- Paris, Marie-claude (白梅麗). 1979a. *Nominalization in Mandarin Chinese: The Morpheme “De” and the “Shi”...“De” Constructions*. Department de Recherches Linguistiques, Universite Paris VII.
- . 1979b. Some aspects of the syntax and semantics of the *lian...ye/dou* construction. In Shou-hsin Teng (鄧守信) (ed.), *Readings in Chinese Transformational Syntax*. Taipei: The Crane Publishing Co. Ltd.
- Perkins, Michael R. 1983. *Modal Expressions in English*. Norwood, New Jersey: ALEX Publishing Co.

- Reichenbach, Hans. 1957. *Elements of Symbolic Logic*. New York.
- Rochemont, Michael S. 1986. *Focus in Generative Grammar*. Amsterdam; 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 Ross, Claudia. 1983. On the functions of Mandarin *d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11.2:214-246.
- Sanders, Robert M. 1992. The expression of modality in Peking and Taipei Mandarin.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20.2:289-314.
- Selkirk, Elizabeth O. 1984. *Phonology and Syntax: The Relation between Sound and Structure*. Cambridge, MA: MIT Press.
- Shi, Ding-xu (石定栩). 1994. The nature of Chinese emphatic sentences. *Journal of East Asian Linguistics* 3:81-100.
- Shyu, Shu-ing (徐淑瑛). 1995. *The Syntax of Focus and Topic in Mandarin Chinese*. Ph.D. dissertation.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 Stechow, Avon. 1990. Focusing and backgrounding operators. In W. Abraham (ed.), *Discourse Particles*.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Teng, Shou-hsin (鄧守信). 1979. Remarks on cleft sentences in Chines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7.1:101-113.
- Tiee, Henry Hung-yeh (鐵鴻業). 1985. Modality in Chinese. In Nam-kil Kim and Henry H. Tse (eds.), *Studies in East Asian Linguistics*. pp. 84-96. Los Angeles: Department of East Asian Languages and Cultures,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 . 1986. *A Reference Grammar of Chinese Sentences* (中文句法). The University of Arizona Press.
- Traugott, Elizabeth Closs 1980. Meaning-change in the development of grammatical markers. *Language Sciences* 2.1:44-61.
- Travis, Lisa. 1988. The syntax of adverbs. *McGill Working Papers in Linguistics*: 280-310.
- Tsao, Feng-fu (曹逢甫). 1988. Topics and Clause Connectives in Chinese.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Philology* 59.3:695-737.
- . 1990. *Sentence and Clause Structure in Chinese: A Functional Perspective*. Taipei: Student Book.
- Von Wright, G. H. 1951. *An Essay in Modal Logic*. Amsterdam, North-Holland.
- Wang, Xiao-xing (王曉星). 1988. *Chinese Copulas and the Development of Shi*. M.A. Thesis.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 Zhang, Zheng-sheng (張正生). 1997. Focus, presupposition and the formation of A-not-A questions in Chines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25.2:227-257.

Emphatic *Shi* and Predictive-Assertive *Hui* in Mandarin Chinese

Chia-ling Hsieh

Institute of Linguistics
National Tsing Hua University

ABSTRACT

This paper investigates the similarities and differences between emphatic *shi* and predictive-assertive *hui* in Mandarin Chinese, as the following examples illustrate.

- (1) Ta shi zai Taipei mai na ben shu de.
He *shi* in Taipei buy that CL book Particle
“He did buy that book in Taipei.”
- (2) Ta hui zai Taipei mai na ben shu de.
He *hui* in Taipei buy that CL book Particle
“He will buy that book in Taipei.”

These two words have been acknowledged to exhibit correspondence in their functions, but they have not been systematically examined in terms of their individual and shared features. This paper aims to thoroughly describe and explain their functions with regard to semantic, syntactic, and pragmatic dimensions. Our conclusion can be summarized as follows. Semantically, both emphatic *shi* and predictive-assertive *hui* involve epistemic modality. While *shi* expresses the speaker's assertion on the truth of a proposition, *hui* conveys the speaker's predictive assertion on the future possibility of a proposition. Syntactically, emphatic *shi* acts as an epistemic modal verb (e.g. *ke-neng* “be possible”), subcategorizing a sentence and allowing the topic to be raised to the front of the predicate. In contrast, *hui* displays a greater variety of syntactic behaviors, its distribution overlapping with that of a deontic modal verb (e.g. *ying-gai* “should”), whereas its categorical selection resembling that of a dynamic modal verb (e.g. *neng* “be able to”). Pragmatically, emphatic *shi* carries a focal feature that marks the speaker's emphasis, so it must get well along with the other focus devices. Conversely,

assertive *hui* lacks such a feature, thus able to coexist freely with focal constructions. Finally, we suggest that the synchronic variations of *shi* and *hui* can be accounted for from a diachronic perspective, with a view to better capturing the grammatical characteristics of *shi* and *hui* in Mandarin Chinese.

Key words: modality, focus, topic raising